

國界小誌

最近六十年來年
 年有國界之警我
 國民可不發憤以
 講求國界乎亟刊
 斯冊印行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地理教授

盧龍白月恒著

北京高等師範
學校叢書之一

最新民國地誌地方誌之部

此書係舉民國二十二省五特區及五區域之內容爲詳細之記載各地山川民族風俗物產廣爲搜羅最新材料所揭明各縣詳況至六七百縣之多幾舉最複雜民國地理全盤托出准於明年暑假再行發售預約券先此聲明

今日之瓊春

此書亦爲本校地理教授白月恒新著之一係說明瓊春五縣之真相暨與我國之關係併與日本之關係種種疑闕皆可明瞭現已出版

最新民國地志總論

緒論

地理學之起源及其範圍

吾人生活所託。暨凡百事業行爲思想學術。無一不憑藉乎大地。大地上色色形形。對於人類生存之無窮事件。爲源泉。爲模型。爲輔助。爲抑制。是地理者。實爲社會萬象之所由生也。地理與人之關係。既若是之鉅。焉可不揭明其真象。條理其繁蹟。精研斯學。以部署人類之基礎。是爲地理學之起源。

地理上風雲之變化。寒暑之參差。山脈之斷續。河流之縱橫。爲自然的現象。人種之分佈。國家之割據。物產之盈虛。交通之暢阻。爲人爲的現象。不研求自然的。無由明地理之本體。不研求人爲的。無由明地理之妙用。故地理學者。係說明地理上自然的人爲的種種現象之科學也。其體積爲世界。其內容爲萬類。是爲地理學之範圍。

中國地理者。係說明中國地理上。自然的人爲的種種現象之科學也。世界上。除數多小國外。可與中國比其面積者。爲英俄法美。然英領印度。南斐洲。坎拿大。皆粉碎華離。而散於各洲。俄領北歐。西伯利亞。中央亞細亞。冰天雪地。野草荒烟。物產與人民俱乏。法領除西歐

一片腴土。則唯撒哈拉大沙漠。東西萬里。爍石流金。瘠薄枯燥。無可稱述。唯美領溫暖肥沃。成大片段。東西濱洋爲山脈。中部祇一大流域。平原廣漭。天府樂郊。然又非若中國之複雜。中國地理自爲一部。外無領土。比英爲整。佔據溫帶。東南臨海。比俄爲暖。本部及滿洲。平原相接。比法爲沃。窮山與秀水俱存。腴壤與荒沙相望。嶺谷重複。人殊俗異。比美爲煩。故中國地理者。係說明中國在東亞縱橫數千里之完整版圖內之複雜地理現相之科學也。

第一章 疆域

第一卷 位置區劃篇

地球六洲亞爲大。國於亞洲者十餘。中國爲大。亞洲踞東半球之東北部。中國實佔亞洲之中東二大部。東隔太平洋以望美。西隔中央亞細亞而臨歐。北倚西伯利亞。南瞰南洋羣島。當海陸之中心。據地球之樞要。固不得謂位置之不優也。茲舉其四至廣袤及區劃。

南至南海之西沙羣島。當北緯十五度四十六分。

北至薩彥嶺山脊。當北緯五十三度五十分。

東至烏蘇里江與黑龍江會口。當中國東經綫十八度十五分。

西至帕米爾之烏仔別里山南口。當中國西經綫四十二度四十分。

南北占三十八度三十六分。東西占六十度五十五分。縱長約七千餘里。橫廣約九千餘里。面積三千四百九十六萬六千四百五十八方里。約當亞洲陸地四分之一。全球陸地十二分之一。吾國區劃。清季爲二十二省三藩。民國肇建。丕煥新猷。蒙藏外傾。尤增猛省。於是改藩稱區。鄰於蒙藏。及隸於中央者。多改爲特別區域。又有不混入各省。而亦不稱特區者。則姑以區域稱之。頃者外蒙內嚮。取消自治。我主權尙未完全恢復者。唯西藏耳。今分爲二十

二省五特區五區域列表如左。

直隸	山東	山西	河南	陝西	甘肅	江蘇	安徽
江西	湖北	湖南	浙江	福建	四川	廣東	廣西
雲南	貴州	奉天	吉林	黑龍江	新疆		
五特區	京兆	熱河	綏遠	察哈爾	川邊		
四區域	外蒙	阿爾泰	青海	蒙古	西套		
一自治區域	西藏						

試就中國之面積與世界各大國之領土比較

國名

面積

俄羅斯

八、六四七、六五七方哩

英吉利

一、四六七、二九四方哩

法蘭西

四、九八三、一八〇方哩

中國

四、二七七、一七〇方哩

再就中國之面積與各國之本部比較

國名	面積
美國	三、七〇三、〇三四方哩
歐羅巴洲	三、八一〇、三三五方哩
全世界	五二、〇〇〇、〇〇〇方哩

歐洲俄羅斯	二、〇〇〇、〇〇〇方哩
瑞典那威	三〇〇、〇〇〇方哩
丁抹	一五〇、〇〇〇方哩
德意志	二二〇、〇〇〇方哩
奧匈	二四〇、〇〇〇方哩
瑞士	一六〇、〇〇〇方哩
荷蘭	一二〇、〇〇〇方哩
比利時	一一〇、〇〇〇方哩
英吉利	一二〇、〇〇〇方哩

法蘭西 二〇四、〇〇〇方哩

西班牙 一九七、〇〇〇方哩

葡萄牙 三六、〇〇〇方哩

意大利 一一四、〇〇〇方哩

日本 二五六、〇〇〇方哩

中國 四、二七七、一七〇方哩

就上表觀之。吾國幅幘之大。比於世界各國領土。爲次於英俄法。然比於世界各國本部。則爲歐洲俄羅斯之二倍。斯堪第納維亞半島之十四倍。日奧之十七倍。西班牙之二十三倍。英之三十五倍。意之三十八倍。葡之百餘倍。度之丁瑞荷比。則二三百倍以上。較合衆國。仍多五十七萬方里。吾民族奚爲得此寥闊之版圖哉。蓋皆吾歷代祖若宗。武功文治。締造經營之所致。吾民族當如何戰兢惕厲。以保守之。使不至爲列強之俎上肉。以常有此美哉之山河。

第二卷 國界篇

國家幅幘之所及。明定界限。所以遏外力侵入。而保領土之主權。此今日世界列強。所以重視乎國界。或因經緯度以劃。或因海水河流山脊以分。載諸國際公法。以昭公例。吾國古昔則不然。縣有界。省有界。國則無界。試翻三代周秦漢唐宋明之古籍。絕無此疆彼界之圖蹟。畫疆正界之明文。紀諸方策。以垂後世。蓋縣與省民居櫛比。無界則有爭。而國界所至。寥闊荒遠。大抵皆野蠻部落。遊牧行國。環繞爲鄰。在彼既知識蒙昧。毫無劃界之思。而吾又自古爲東亞大邦。以爲莫敢誰何。此所以古昔無國界之規定。然自前清尼布楚定約以還。凌夷至鴉片戰爭以後。列強逼處。宰割吾疆。今日削一地。而一界定。明日削一地。而一界又定。而國界乃漸以昭著。然則今日國界。乃列強分割之餘蘄。以彼之界。彰吾之界耳。所以今日之版圖。較之盛清。殆少三之一。而返觀國民。對於國界。猶依稀影響。而不知注意也。爰就日俄英法之領土。分述國界於左。

第一節 鄰日之界

劃界紀略一（自鴨綠江口。至圖們江尾部之界。）

吾國奉天之東。吉林之南。夙與朝鮮爲鄰。朝鮮者。昔吾東藩也。考近世史。其太祖李成桂。受

明冊封。越二百年。憲文主復受清冊封。稱臣納貢。迄於清季不絕。未幾日本起而離間之。卒釀甲午之戰。於是吾朝鮮藩屬失。迨甲辰戰後。遂併於日。於是吾奉吉兩省與日爲鄰。考中韓舊界。夙以鴨綠圖們兩江爲天然之限。先由黃海之鴨綠江口。逆溯至源。源之所出。即長白山南之小白山。隔山而東。爲圖們江源。圖們江浩瀚東流。趨日本海。遂成中韓之天然國界。其據有二。

(一) 魏源征撫朝鮮記云。朝鮮禹貢青州逾海之地。舜割爲營州。周封箕子。本中國地也。與盛京僅隔鴨綠一江。

(二) 清康熙五十年時。聖祖會命打牲烏拉總管穆克登。資中韓界。翌年五月。偕韓之接伴使朴權等。至長白山南麓之小白山阜。審視之。見西爲鴨綠江。東爲圖們江。遂於山巔立碑爲記。並於其東南江流潛行處。立石碑及木柵爲界誌。是爲中韓國界之證。

朝鮮通文館志所記較詳。附錄之。

朝鮮通文館志其紀年篇曰。(肅宗大王三十八年。穆克登等至長白山查邊。以參判朴權爲接伴使。同咸鏡監司李善溥迎於原州。克登由興京出頭道溝。入鴨綠江。至原州相會。四日至惠山。捨舟登山。窮江源。至白頭山頂潭水邊。刻石立碑曰。(烏刺總管穆克登奉旨查

邊。至此審視。西爲鴨綠。東爲土門。故於分水嶺上。勒石爲記。康熙五十一年五月十五日。筆帖式蘇昌。通判二哥。朝鮮軍官李義復。趙台相。差使官許標。朴道常。通官金應憲。金慶門。〔中略〕穆克登。帶有畫師。隨處繕寫山川地域。爲圖二本。一進皇帝。一送本國。又移文件使監司曰。〔我親到白山。鴨綠土門。俱自山發源。東西分流。原定江北爲中國境。江南爲朝鮮境。歷年已久。無異議。外於分水嶺。立有界碑。但從土門源審視。流至數十里。不見水痕。經石縫暗流。至百里。方現巨水。此無水之處。人不知邊。所以往來越境。如何設立堅守。使人知有邊界。不敢相犯。庶可以副皇帝軫念民生之至意。〕嗣件使監司。以依移文。或築土。或聚石。或樹柵。乘農隙起役等由。申覆。

如右所述。鴨綠江東岸。爲日領朝鮮之平安道。西岸爲吾之奉天省。圖們江南岸。爲日領朝鮮之咸鏡道。其北岸爲吾之吉林省。唯圖們江。自土字界牌以下。至江流入海。尙有三十里。北岸屬俄。南岸屬日。非復吾之領土矣。

附錄間島問題

間島既爲中國領土。則以何原因。而成爲中日二國間爭議之一問題乎。此不可不先考究者也。原夫間島之位置。在豆滿江之北。長白山之附近。而橫亘於滿洲東南之野。滿洲東南

部。與韓國接壤之一帶土地。當前清初起時。其土著之民。隨從入關。移徙一空。而長白山附近。以發祥重地。故復嚴加封禁。於是西起邊外。東迨瑣春一帶。漸變爲荒涼之地。既鮮編氓。復懈政治。其疆界遂有暗昧不明之勢。康熙五十一年。中國始命烏拉總管穆克登。審查邊界。會合朝鮮委員李善溥。李義復。趙台相等。登白頭山。探得山頂水源。西爲鴨綠。東爲土門。乃以兩國委員之合意。勒碑紀標於分水嶺上。其所謂土門。即今之豆滿江。蓋當時實以豆滿鴨綠二江。定爲國境。豆滿江以北。今之間島。固劃歸中國領土矣。閱百餘歲。至咸豐時。中國割棄吉林省東南部與俄俄。國招徠韓人。開墾豆滿江外荒地。因是韓人年年渡江移居者不少。遂漸流入於中國瑣春山谷之地。未幾。局子街以上。江北曠野亦有之。到處墾地構居。漸成村落。當是時。中國官吏。猶未之知。迨至光緒七年。吉林將軍銘安。命知府李金鏞。辦理瑣春招墾事宜。金鏞踏查荒地。過嘎牙河。始發見韓人越江開墾之事。時韓人所占地。有八區。其所墾面積不下八千餘畝。（响者。滿洲語也。一响各地多少不同。延吉廳附近。一响地。爲三千六百弓。）朝鮮咸鏡道刺史。發給地券。載入冊籍。名其地曰墾土。又曰間島。儼然視爲韓領。銘安乃與邊務督辦吳大澂。奏請將越墾韓民。編入瑣春及敦化縣民籍。旋因朝鮮國王上書懇請。願自行刷還韓民。銘安等遂照會朝鮮。六鎮郡守趙秉稷等限一年內聽

其刷還。次年。敦化縣又發布告示。諭令韓民退去。乃韓民安土重遷。連合鐘城穩城會甯茂山四郡之人。訴於鐘城府。謂土門非豆滿江。豆滿江北地非中領。敦化縣處置不當。鐘城府使本此理由。則照會敦化縣。請派人審查邊界。於是遂發生間島所屬不明之一問題。閱二年（光緒十一年）朝鮮遂遣安邊府使李重夏。會合中國委員德玉秦煥等。實行查勘分水嶺界碑。及豆滿江發源之處。十三年。又查勘一次。其結果。中國主張豆滿江爲國界。朝鮮亦承認無異。惟豆滿江上源有數水。中國欲以石乙水爲正源。朝鮮欲以紅土水爲正源。爭論不決。遂不得要領而罷。然豆滿江正流。既承認爲國界。則江北之地。自然爲中國領土。故中國依舊行使主權無異。未幾吉林將軍長順。奏設墾務局以治理之。丈量韓民所墾地畝。徵收租稅。查編韓民之不願退去者。入中國民籍。且照會朝鮮政府。以後韓民不得再行移居耕作。朝鮮政府允諾之。光緒十四年。又於豆滿江沿岸。設立界碑十座。於是數年爭議不決之一問題。遂爲一時之解決。雖然。朝鮮者。貧國也。而咸鏡道地脉礪塹。生計尤艱。故韓民終不得不移殖於外。當日中國禁止韓民。不過一時表面之事。實則韓人私自由茂山江水淺處。移涉而北。墾地耕作者仍不少。其間約有三種。一晝間渡江耕作。夜復歸家者。一爲中國人之傭工者。一移家渡江。構屋而居者。自是中國禁令漸益懈弛。韓人日益加多。較中國人

移居者且倍之。中國官吏縱欲申明從前禁令。而其勢已有不能。光緒二十八年。乃復設延吉廳於局子街。以統治該地。當是時。以國勢強弱不同之故。中國官民對於韓人。不免有失常之慮。於是韓人怨望。不欲屬治中國。而主張該地屬韓之議論復起。光緒二十三年。韓國北咸鏡道觀察使趙存禹。作意見書共五條。請韓國政府與中國交涉。次年鐘城人吳三甲上書。亦請清查邊界。同年。慶源郡守朴逸憲。查勘白頭山界碑。作報告書。亦持豆滿非國界之說。雖皆未嘗與中國交涉。而間島問題。實萌芽於此。迨至庚子之役。俄人占住滿洲。其權力並及間島。時俄人方欲籠絡韓人。以收大利。窺知韓人爭間島之心之甚切也。則欲以此餌之光緒二十八年。俄國駐韓公使韋貝。乃與韓外部大臣李道宰協商。許以該地主權之半。讓歸韓國。而施行韓俄共同協治的行政。並提出約章草案五款。此約章雖未及實施。然當時俄人移居者日多。俄國因遣官駐割地陀所。管理行政。而韓國欲乘機擴張勢力。亦遣李範允爲北間島視察官。以保護韓民。與中國官吏鼎立。而三演成三國共同行政之觀。次年。中國要求撤回李範允。韓國允之。於時範允最熱心於抗爭間島問題。欲以武力從事。遂起兵作亂。自稱北墾土管理使。未幾。爲吉強軍統領胡殿甲。延吉廳同知陳作彥所敗。委棄韓民而去。不知所之。作彥與韓國官吏。因定善後章程十二條。中國勢力。乃稍稍收回。及日

俄開戰。俄人因戰敗之餘。在間島之兵民。盡行退去。地陀所官亦撤退。於是中國勢力遂盡收回如舊。而間島問題。復爲暫時之落著。戰局既收。韓國爲日本保護國。光緒三十一年十月。日本駐韓軍司令官長谷川好道。巡視北韓。至會寧。韓國一進會員。上書好道。請其保護間島韓民。未幾。又派代表至統監府。再四訴之。日本初猶不之注意。後經數次之調查。始知該地形勢利便。物產豐富。於經營北韓北滿政策上。大有所資益。則大懷狡焉思逞之志。遂託辭受韓政府之倚囑。出以陽名保護陰行占領之手段。所謂統監府派出所者。乃公然開府於該地焉。於是間島問題。原爲中韓間之一問題者。至是遂變爲中日間之一問題。而益糾纏紛亂。要而言之。間島爲中國領土。原無發生爭議之理由。而其所以終不能免者。始則貽其源於中國之放任。繼則導其流於韓民之北渡。而揚其波於俄人之南下。終則綜其匯於日本之越俎代庖。是則間島問題之起原也。

按光緒十一年。清廷遣使與韓使履勘江源。查明圖們江源三。一正源。爲紅丹水。一南源。爲西豆水。又名大紅丹水。一北源。爲石乙水。唯紅丹水在分水嶺東。正對鴨綠江源。與穆碑適合。因定以紅丹水爲界。乃韓人堅執已移之穆碑。及封堆爲據。議卒不決。越二年。又勘界。遂欲姑讓數十里。循石乙水爲界。以稍饜其慾。而息爭執。

迨間島問題起後。吾國輿論大譁。深怵於昔年劃界之失敗。力與日爭。交涉經年。日卒承認圖們江爲中韓大然界水。於宣統元年七月二十日。吾國外務部會辦梁敦彥。與日本伊集院彥吉結間島條約。茲錄其要項。

(一)中日兩國協定以圖們江爲中韓兩國國境。其江源地方。以界碑爲起點。依石乙水爲界。

(二)中國准韓國人民在圖們江北之墾地居住。

(三)圖們江墾地居住之韓人。服從中國法權。歸中國地方官之管轄及裁判。與中國人一律待遇。所有納稅及其他一切行事上處分。亦同於中國人。

第二節 東北面鄰俄之界(自圖們江尾至額爾古納河源)

我國邊界。以臨俄者爲最長。由圖們江北岸之土字界牌。迄於帕米爾之烏仔別里山口。殆近二萬里。皆係自俄人侵略西伯利亞。及中央亞細亞以來。迭次分割者。其壤地之損失。亦以此部爲最多。今考舊壤。自有清開闢始。用以證明近世壤地損失之概略。俾我國民知所覺悟也。

舊壤證明一

庫頁島之喪失。島在混同江口外。蓋即苦夷之轉音。日本稱爲樺太島。俄羅斯則稱之爲薩哈連島。以與薩哈連烏拉相對故也。（滿語稱黑龍江爲薩哈連烏拉。薩哈連黑也。烏拉水也。）此島爲清初領土。徵之大清一統志會典圖說聖武記諸書。較然不誣。揭之如下。

大清一統志云。吉林甯古塔所屬大洲。在城東北三千餘里。混同江口之東大海中。南北三千餘里。東西數百里。距西岸近處僅百里許。有山曰圖可蘇庫。其長境洲。林木深翳。有小水數十。東西分流入海。

會典圖說云。三姓城所屬海以外。當混同江口之東有大洲。亘千里。洲之上。西有博和畢河等八河。俱西流。東有額里野河等九河。俱東流。皆入於海。

聖武記載滿洲天命元年（明萬歷四十四年）七月丁亥。清太祖遣大臣安費楊古扈爾漢。率兵二千。征東海薩哈連部。二臣行至烏勒簡河。刳舟二百。水陸並進。取河南北三十六寨。八月丁巳。駐營黑龍江南岸。江水常以九月始冰。是日衆見他處未冰。獨滿營近地。距對岸二里許。結冰如橋。約廣六十步。皆以爲異。安費楊古扈爾漢曰。觀此冰橋。天佑我國也。遂引兵以渡。取薩哈連部十一寨。天命二年。遣兵四百。收瀕海散處各部。其島居負

險者。剝小舟二百。盡往取之。

又云。庫頁部。海島袤廣倍台灣。近混同江口。其島雜有赫哲費雅哈鄂倫春之人。而庫頁爲大。殆即國初剝舟濟船往取者。今與貢貂之赫哲諸部。皆不編佐領。不列滿洲八旗。觀右所述。前清之取庫頁島。係在天命二年。嗣後載之一統志會典諸書。蓋已視爲領土。唯當時不編佐領。不列八旗。視爲遐陬僻壤。等於羈縻之士番。而不實行馭治。此所以輾轉遷移。卒爲日俄所分割。

舊壤喪失一

考俄人侵略遠東。始於吾國明末清初之時。一六三九年。達於極東鄂霍次克海岸。一六四三年。至堪察加半島。一七六五年。達于千島。漸次蠶食其地。未幾。勘至庫頁島。輸送囚徒。使開漁業鑛業之利。至一千七百八十九年（清乾隆五十四年）以後。遂於庫頁島南岸母子泊地方。置政廳。設監獄。立教堂。駐守備之兵。又復移殖住民。謀實業之發達。當是時。日本人松前藩士。新井隆助。巡行該島南部。迨至寬政元年之夏（即清乾隆五十四年）始於西拉奴地方。建交易所。開漁場。是日本人於庫頁島置員之始也。繼而日人數遣屬吏。向北探險。卒與俄人。發生鞮鞢。屢議劃界而未果。迨明治維新以後。日政府於庫頁島置開拓使。以管理

之。至一八七五年（清光緒八年）兩國立約。以千島與庫頁島交換。於是全島爲俄國所佔領。及甲辰戰後。日人獲勝。俄國割庫頁島之半。以畀日本。此島遂分屬於日俄兩國。此吾國庫頁島。無形喪失之略歷也。

劃界紀畧二（額爾古納河至韃靼海峽）

滿清初興。兵力遠颺於西北。使犬使鹿。悉爲臣僕。果注意攻守。不以荒陬而忽之。則黑龍江全城將不有斯拉夫人之足跡。乃專力中原。無意邊鄙。而俄人自十六世紀後半期。意文四世時。即獎勵遠征。自茲以後。托波斯克、託莫斯科、葉尼塞斯克、亞庫斯克、鄂霍斯克、諸城相繼建立。於是冒險家崛起。有波雅克夫者。於西歷一六四三年（清順治紀元之前一年）至一六四六年之間。深入東方。沿黑龍江東下。達其下流。又有哈巴羅夫者。於西歷一六五〇年（順治七年）破黑龍江索倫酋長。及其附近諸部落。時清方有事中原。未遑東顧。俄人遂侵佔雅克薩河流域之地。築城駐兵。以守。迨康熙二十一年。三藩既平。聖祖乃決意移兵征俄。二十四年。清兵水陸並進。攻破雅克薩。燬其城。二十六年。俄政府。派費要多羅爲大使。東來議和。清廷命內大臣索額圖、佟國綱等爲欽使。於二十八年。至尼布楚。陳重兵於城外。費要多羅。爲之氣阻。遂於是年九月初五日。議定界約。用滿漢蒙臘丁俄羅斯五國文字。刊石

立碑。以爲標識。是爲尼布楚條約。其約文如左

- (一) 將自北流入黑龍江之格爾畢齊河爲界。自此河源向東北循大興安嶺脊至海。凡嶺陽流入黑龍江之河道。悉屬中國。其嶺陰河道。悉屬俄羅斯。惟烏地河以南。興安嶺以北。中國所有地方。河道暫行存放。俟各還國察明後。或遣使。或行文。再行定議。
- (二) 將流入黑龍江之額爾古訥河爲界。南岸屬中國。北岸屬俄羅斯。
- (三) 雅克薩地方。俄羅斯所築城垣。盡行拆毀。

尼布楚條約。爲吾國與外國結約之始。吾國人稱爲最光榮之條約也。其實失地甚鉅。揭述如次

舊壤喪失二

(一) 爲外興安嶺北之地。即條約中所謂烏地河以南。按烏地河。即烏得河。發源於東經一四北緯五四兩度交點。即外興安嶺之朱格朱爾嶺北側。東北流入鄂霍次克海之烏得海灣。此河以南。雖定爲兩國共有之地。俟查明再議。然中國則不復置問。一任俄人侵佔。

(二) 爲額爾古納河以西之地。尼布楚考云「尼布楚舊爲中國屬部。布拉忒烏梁海

茂明安諸部落游牧採捕之地。又載康熙二十七年。索額圖奏云。「查俄羅斯所據尼布楚。本係我茂明安游牧之所。原非俄人所有。亦非兩界隙地。臣以爲尼布楚雅克薩。黑龍江上下及通此江之一河一溪皆屬我地。不可委之鄂羅斯。」據此以觀。凡額爾吉納河以西之黑龍江流域。胥爲中國屬地。乃竟以額爾古納河爲界。則黑龍江上游廣大土壤。悉入俄領。尼布楚城爲此地一大重鎮。亦拱手送與俄人。尙得謂之爲光榮條約耶。按黑龍江上游及烏地河域所失之地。其面積約七十萬方里。實逾本部一省之大。

舊壤喪失三

黑龍江以北諸地之喪失。自訂尼布楚條約以後。迄於道光末葉。正當前清盛時。可稱金甌無缺。迨鴉片戰敗。五口通商。俄之恰克圖貿易場頓受影響。俄皇尼古拉一世遂任木刺福岳福爲東部西伯利亞之總督。畀以經略東方之任。木固素負侵略黑龍江之大志者。遂決計通航黑龍江。使堪察加等地方。與西伯利亞本部聯絡未幾。木率大隊駛入黑龍江。及愛琿都統聞知。大兵已集於境上。無力阻止。默認其通航而已。時中國洪楊之役方熾。當咸豐七年。又有英法聯軍之役。俄使乃下黑龍江。由海道赴粵。與英法美三國公使。聯名致書清相裕誠。請派全權大臣。至上海會議各國善後事宜。清政府答以三國交涉事宜。由粵省

大吏辦理。俄國交涉事宜。由黑龍江辦事大臣辦理。木乃更於黑龍江方面進行其謀畫。至咸豐八年。屯一萬二千哥薩克兵於黑龍江口。遣使告黑龍江將軍奕山曰。總督奉本國緊急命令。遄返。將過愛琿。便道就貴國。從前答覆俄國交涉。由黑龍江辦事大臣辦理之議。但總督以行色匆匆。不切望討論。奕山據此奏聞。清政府即任爲全權大臣。迎木至愛琿。遂開談判。奕山懾於兵威。不敢多抗。於是年四月十六日。締結愛琿條約。揭其要項如左。

(一) 黑龍江北岸。全爲俄國領地。但原住精奇里河以南之滿人。仍可永居原地。歸中國保護。俄人不得侵犯。

(二) 自烏蘇里江。至東海岸之地。作爲中俄兩國公有地。

(三) 黑龍江。烏蘇里江。松花江。限於中俄兩國船舶通航。准兩國人一同交易。

是役也。俄人未折一兵。未發一彈。僅以虛聲恫喝。坐得黑龍江以北數千里之地。清政府以顛預不解事之奕山。當此大任。誤國之罪。豈可勝數。查愛琿東岸。至精奇里江以南。爲江東六十四屯地。依愛琿條約第一款。仍爲中國領土。曾於光緒九年。設立封堆。以爲界限。至庚子之役。中俄於黑龍江畔稱兵。俄人驅各屯居民。聚於一大屋中。焚斃無算。其幸免者。皆逃歸江右。江東六十四屯。自是淪陷。龍江右岸。遂無寸土。爲中國屬地矣。

舊壤喪失四

烏蘇里江以東之喪失。愛琿條約。既舉黑龍江以北外興安嶺以南之廣大區域。割讓於俄國。顧猶未饜其奢望也。咸豐九年。俄政府派伊格奈提福爲駐北京公使。值天津和議破裂。英法聯軍入北京。清帝出狩熱河。恭親王奕訴留守。俄使乘此時機。出任調停。勸奕訴出主和局。力保無虞。遂訂北京和約。俄使自謂有斡旋之功。索烏蘇里江以東。至海濱之地。爲報酬。竟許與之。咸豐十年。十月初二日。奕訴與俄使增訂續約十五條。茲錄其關於滿洲割地之條件如左。

(一) 兩國沿烏蘇里河、松阿察河、興凱湖、白稜河、瑚布圖河、琿春河、及圖們江爲界。以東屬俄國。以西屬中國。

(二) 由兩國派員。秉公查勘。設立界碑。

右述愛琿北京兩約。割棄黑龍江北烏蘇里江東。兩片土壤。共約二百四十萬零五百七十七方里。

劃界紀界三 (自圖們江尾閭。至額爾古納河上流之界。)

自咸豐十年。中俄締北京條約。次年清政府派倉場侍郎成琦。會同俄員。勘分界限於沿邊

立木質界牌八處。今揭當時劃分之概況。

自烏蘇里河口而南溯。至興凱湖。兩國以烏蘇里及松阿察二河爲界。自松阿察河源。踰興凱湖。至白稜河。復自白稜河源向南行。經小漫岡。至橫山會處。更南抵瑚布圖河。與綏分河會口之對岸。又復溯瑚布圖河至其源。即順琿春河及海岸中間之長嶺。至圖們江口。爲中俄兩國分界線。今將入木質牌。安設地點。揭錄於左。

耶字界牌 在烏蘇里江口西。

亦字界牌 在松阿察河源西岸旱路上。

喀字界牌 在白稜河口北。

拉字界牌 在小漫岡上。

那字界牌 在橫山會處。

倭字界牌 在瑚布圖河口西邊。

帕字界牌 在瑚布圖河源山頂上。

土字界牌 在圖們們江左岸上。距海不過三十里。

自咸豐十一年勘界以後。至光緒十二年。吳大澂奉命督辦邊務。是時沿邊界牌。多已損失。

或已移置他處。吳大澂乃與俄員巴啦諾夫交涉。於圖們江北岸，沙草峰南，越嶺而下。至平岡盡處，補立土字界牌。以江道計，照舊圖展拓十八里，然距海口仍稱三十里。殆江岸曲折所致。其他界牌亦依約一律移換。唯易木爲石，以維久遠，是役也。自土字牌起，至喀字界牌止，共分六段，各爲一圖。又於六段間，增立記號二十六處，並於土帕倭那拉喀六牌外，補立薩拉嗎三牌。

薩字界牌。設於琿春河東。正當俄境阿濟密河源西。

啦字界牌。當蒙古街之西。

瑪字界牌。恰當那拉兩牌相距適中之地點。大樹岡子地方。

右述爲吳大澂督辦邊務時。覆勘之結果。若夫由興凱湖至烏蘇里江口。爲天然界水。尙無變易界線至此。東西折溯黑龍江亦係天然界線。經黑河口、愛琿、呼瑪爾、漠河、至石勒喀河會口。則又溯額爾古納河。曲折而南。至臚濱縣之東。乃與雍正五年。恰克圖條約所立。最東之阿巴哈圖界牌相接觸。因此部界線。係跨大江流。俄實無術以越界侵蝕。故數十年來。爭議絕少。以上爲吉林、黑龍江兩省。與俄領東海濱省、阿穆爾省分界線。

茲將東北失地面積表列如下

天命以後	失庫頁島	自行放棄	三十萬方里
康熙二十八年	失額爾古納河以西及烏得河流域	尼布楚條約	七十萬方里
咸豐八年	失黑龍江以北地	愛琿條約	一百四十萬零五百七十方里
咸豐十年	失烏蘇里江以東地	北京條約	一百萬方里
合計			三百四十萬零五百七十方里

第三節 北面鄰俄之界

劃紀界略四（自額爾古納河上源至沙賓達巴哈）

北境鄰俄之界。即外蒙古與俄領西伯利亞之界也。尼布楚條約締結之後。東北邊境之紛議漸定。然自康熙三十九年以來。清聖祖頻征準噶爾。未幾喀爾喀三汗內附。於是外蒙古主權歸中國所有。俄國素與喀爾喀土謝圖部有貿易關係。至是北方中俄之互市。與境界之問題遂起。康熙五十八年。俄皇遣使來北京。未得要領。雍正五年。俄使復至北京。請劃蒙古西伯利亞疆界。我國亦認北方劃界為必要。於是清廷派郡王策凌。在恰克圖與俄使會商。締恰克圖條約。茲擇錄其關於境界者一條如左。

於恰克圖小河溝。俄國卡倫。與鄂羅海圖山之中國卡倫之間。建立界牌。自此界牌迤東至額爾古納河。迤西至沙濱達巴哈嶺。此間如有山河。則橫斷山河爲界。如空曠地。則於適中地立標爲界。

考前清戍守邊地之兵。曰喀倫。亦曰卡倫。或卡路。蓋邊地更番戍望之所。中國曰臺。滿語謂之喀倫。北徼喀倫之設。肇於雍正五年。恰克圖條約之後。其對境俄羅斯。亦一體安設喀倫。兩喀倫適中之隙地。蒙古語謂之薩布。石堆曰鄂博。凡薩布處所。皆立鄂博爲界。間有叢林。無可堆石。即削大樹鐫記。今述北界。自恰克圖分東西述之。

(一)自恰克圖而東南以布爾古台爲第一界牌。迤東南逆楚庫河而上。循肯特山之北麓。迤而東南沿鄂嫩河北岸數十里外者。數百里頻截斷其南注之支流。至阿勒呼特第三十界牌之西。鄂嫩河斷界綫北入俄境。又東北過巴倫托累湖南。更東北抵於額爾古納河西岸之阿巴哈圖第六十三界牌而止。爲外蒙古車臣汗部。與俄屬外貝加爾湖省分界。此恰克圖東至黑龍江之界線也。茲將六十三界牌之名錄之如左。

布爾古台第一界牌

柴達木第二

呼爾林第三

狄列圖第四

自此以下至十六界牌并臨楚庫河南岸

- 舍爾巴恰第五
哈普察蓋第七
烏伊勒憂第九
烏里雷第十一
庫木倫第十三
昆吉爾特第十五
哈喇古木里第十七
巴勒濟第十九
畢勒赤爾第二十一
布庫昆第二十三
布攸哈圖第二十五
果索勒台第二十七
洪果爾第二十九
阿喇巴彥租畢克第三十一
- 池克台第六
阿拉呼達刺第八
阿刺哈達音烏蘇第十
烏布爾哈達音烏蘇第十二
奎河第十四
阿申蓋第十六
呼蘇魯克第十八
巴勒濟堪第二十
克爾渾第二十二
吉勒畢里第二十四
果爾墨齊第二十六
阿達爾憂第二十八
阿勒呼特第三十
烏布爾巴彥祖畢克第三十二

- 貝子奇第三十三
呼爾齊第三十四
蒙古特魯克第三十五
托索克第三十六
托克托爾第三十七
霍依第三十八
霍林那刺遜第三十九
沙刺鄂那第四十
圖爾根第四十一
庫奎什第四十二
圖爾肯第四十三
圖爾克納克第四十四
察罕納爾第四十五
庫庫托羅海第四十六
哈喇托羅海第四十七
伊林第四十八
鄂巴圖第四十九
格子蓋第五十
墨古茲格第五十一
齊普圖第五十二
則林圖第五十三
普克托羅海第五十四
蒙古托羅海第五十五
安戛爾海第五十六
庫別理眞第五十七
塔爾巴郭達固第五十八
察罕烏魯第五十九
博羅托羅第六十

索克圖第六十一

額里底里托羅海第六十二

阿巴哈圖第六十三

(二)由恰克圖而西。仍以布爾古台爲第一界牌。鄂羅海圖爲第二界牌。界牌之西。有色櫻格河。由此斷國境北入俄境。界線乃循山脊而西北。經博古圖達斑山。多什圖達班山。克斯尼克圖山。古爾畢達班山。以接於薩彥嶺。界線至此。向西北凸出。在克穆克穆池克博穆第二十三界牌之東。有烏魯克穆河。斷國界入俄境。爲葉尼塞河。界線更西南走。而盡於沙賓達巴哈第二十四界牌。爲土謝圖汗部。唐努烏梁海部。與俄屬西比利亞。外貝加爾湖。伊爾庫次克。葉尼塞斯克三省分界。此自恰克圖西盡唐努烏梁海之界綫也。茲將二十四界牌之名。錄之如左。

鄂羅海圖第二

布列蘇魯第三

彥霍爾鄂拉第四

歡果爾鄂博第五

衮藏鄂拉第六

呼圖海圖第七

庫庫那魯楚第八

烏丁作音第九

切日第十

莫敦庫里第十一

博古圖達班山第十二

多什圖達班山第十三

克斯尼克第十四

古爾畢達班山第十五

罕憂第十六

努庫圖達班山第十七

額爾吉克塔爾罕台憂第十八

托羅斯達班第十九

肯結滅達第二十

烏斯第二十一

霍甯達巴哈第二十二

克穆克穆池克博穆第二十三

沙賓達巴哈第二十四

是界劃後。迄今無變。吾民對之。亦無失地之譏。然審其地勢。夫亦何嘗無憾。試揭明之。色楞格河者。杭愛山以北之水畢匯。外蒙之大河流也。獨奈何截去其下游三百餘里。宏深寬廣之河渠。遏斷入湖之路。更審其山脈。西自克斯尼克圖第十四界牌之北。向東分一山脈。直走貝加爾湖之南岸。此脈以北之水。皆入義爾古德河。以南之水。盡滙爲真達河。以東注色楞格河。東自赤塔之北。向西分出一山脈。直走貝加爾湖之東岸。此脈以北之水。屬勒拿河流域。其南之水。若烏達河。昔洛克河。固又西流入色楞格河之水也。合東西兩山脈。合抱之勢。以觀之。始完成色楞格河之全域。是外蒙以北。固明失此一段國境也。自成吉斯汗。

興起鄂諾河畔。統一漠北。廣有地域。有明一代。外蒙民族。隔絕大漠。不得與內地通。迄於前清。喀爾喀列爲藩屬。外蒙無文字圖籍。游牧行國。不識界限。然則恰克圖劃界不過因一時之慣例爲之耳。則此無形之失地。又疇復能證明之哉。

第四節 西北鄰俄之界（自沙賓達巴哈至帕米爾）

西北鄰俄之界。指今烏梁海。科布多。阿爾太山及天山南北路之西界而言也。前清盛時。西北擴地。頗爲廣遠。數十年來。俄人東侵蠶食吾疆。殆無虛日。祇餘今界。今先述新疆省西北邊界之所及。次述俄人東侵。

新疆西北邊界之所及。清高宗乾隆二十二年。平準部。二十八年。定回疆。當時西北國界。實跨俄比河上游（今屬俄托穆斯克省）額爾齊斯河中游（今俄屬七廟省）並伊犁河吹河塔拉斯河全部（今屬俄七河省錫馬達里亞省）舉證如左。

舊壤証明二

何秋濤北徼形勢考云。（唐努山烏梁海。分爲四屬。皆在烏里雅蘇台之北。卡倫之外。一爲定邊左副將軍所屬烏梁海二十五佐領。其十佐領。在西北。係跨阿爾泰河而游牧者。又云科布多所屬之部落凡七。其北爲阿爾泰諾爾烏梁海二旗。當阿爾泰泊之南。）按今圖科

布多賽留格木嶺西。向西北流之畢雅河。即舊圖之阿爾泰河。其貼列次闊葉湖。即舊圖之阿爾泰淖爾。皆爲阿比河之上源。可證其爲吾乾嘉舊壤也。

舊壤證明三

西域水道記云。（哈爾巴哈河西。罕巴爾度夏處。布崑河西。庫庫岱度夏處。庫庫岱者。右部哈薩克王。阿布勒必斯第六子。乾隆五十五年。授公爵。罕巴爾者。西部哈薩克台吉。薩呢雅斯第四子。嘉慶五年。以捕賊功。授五品秩。）按哈爾巴哈河。即新圖之喀爾布戛河。在齊桑泊之西南。布崑河。即新圖之布寬河。在齊桑泊之西北。實當年藩封故壤也。

舊壤證明四

西域水道記又云。（額爾齊斯河。既會布崑河北流。徑札哈蘇淖爾東。（淖爾在布崑河北岸百里）札哈蘇二淖爾。皆周數十里。南北相去里許。兩淖爾間。置卡倫。淖爾東北八十里。爲輝邁拉呼卡倫。卡倫隨河西岸。其東岸。爲那瑪嶺。嶺道崎嶇。攀援乃能上。每歲夏塔爾巴哈台。置輝邁拉呼卡倫於河西。科布多置霍尼邁拉呼卡倫於嶺間。臨河以譏禁俄羅斯之通商者。理藩院事例云。俄羅斯。除在恰克圖交易外。霍尼邁拉輝卡倫。不准通商。）（爲嘉慶二年奏定）由是乾嘉舊壤。可得而指矣。霍尼邁拉輝。既與恰克圖並稱。爲不准通商之處。

當時必爲重地可知。

舊壤證明五

西域水道記云。額爾齊斯河。又東北流。布克圖爾瑪河。發自阿勒坦山。西北流。四百餘里入之。又東北流。達俄羅斯國界。河之上流南岸。有臣吉斯台。即舊時昌吉斯台卡倫。乾隆四十八年八月。科布多參贊大臣海甯奏稱。昌吉斯台卡倫。投到俄羅斯男婦五十九人。請安插科布多城南。當奉旨按戶賞給盤費。輸令回國。由此推之。卡倫之陷入俄境者。不一而足。

舊壤證明六

西域圖志之水道圖說云。烘和圖淖爾者。即齋桑淖爾。其東南額爾齊斯河來注之。巴爾喀什淖爾者。在伊犁西北五百里許。伊犁諸山。出泉以十數。彙而東流。又折而西。是爲伊犁河。西北流。以入於巴爾喀什淖爾。圖斯庫勒者。即特穆爾圖泊。在阿克蘇逾山而西南。形圓若鏡。四周支水三十餘道。並入焉。分流西北行者。爲吹河。入沙磧。瀦爲和什庫勒。塔拉斯河者。額得墨克諸河西北流會入處也。由是而西。爲那林河。入安集延諸部。按西域圖志所載。皆係國內水道。是今日俄境之齋桑泊。巴爾喀什湖。特穆爾圖泊。以及吹河。塔拉斯河諸水泊。皆昔日吾國內水道舊壤之所及。又可知矣。

俄人東侵。前清自平定回疆後。哈薩克、布魯特、拔達克山等部。相繼入貢朝賀。質子宿衛。果乘斯運。於西北邊徼。明定疆界。彰我土宇。藩屬繚繞於其外。俄雖狡黠。奈之何哉。乃恃國運之盛。自詡無外。卒忘遠圖。道咸以還。髮捻熾於內。英法侵於外。自救不遑。曷暇西顧。俄人遂乘是時。逞其風馳電掣之勢。逾裏海以東侵。考俄人之侵略中央亞細亞。自一八一三年（嘉慶十八年）波斯之戰始。是役也。俄得裏海沿岸之地。至一八二八年。復戰。遂得阿美尼亞之一部。迨一八六四年（同治二年）陷撒馬爾干。一八六七年至一八七三年。布哈爾、基華兩小國。相繼稱藩於俄。一八七六年（光緒二年）取浩罕。以其都城塔什干。爲俄領土。爾其斯坦之首府。卒逼中國之西北。而蹙國百里之疆。運以至。雖然。吾人研考西北失地史。不能不追究其原因。俄果何以遽削我西北土壤。審厥發端。實兆基於咸豐十年之北京條約。俄人於奪我烏蘇里江東之地之時。又已伏攫我西北大地之謀。試觀其約之第二條云。西疆未勘定之界。此後應順山嶺大河。及中國常駐卡倫等處。立標爲界。自雍正五年所立沙賓達巴哈之界牌末處起。往西南。直至齋桑淖爾湖。自此仍往西南順天山北之特穆圖湖淖爾。南至敖罕邊境爲界。

狡哉俄人之心。乘北京糜亂。奔訴不知國事。倉皇訂約之際。伏此一筆。遂於無形中。取我西

北百數十萬方里膏腴之壤。此種陰險行爲。宜不爲國際公法所容也。後之失地。皆基於斯。說者乃嘖嘖焉。罪後人議界之失。豈知本之言哉。閱四年。遂有明誼塔城條約成立。而西北金甌。驟缺一角。

西北劃界總論。吾國劃界。以西北爲最頻繁。計結界約者凡九次。第一次爲同治三年塔城條約。僅結條約。而未劃界。第二三四次。爲同治八年科布多界約。同治九年烏里雅蘇台界約。及塔爾巴哈台界約。此三次界約。即塔城條約之劃界實行也。然此三次界約所劃之界。北起雍正五年哈克圖條約最西之沙達賓巴哈。南訖於塔爾巴哈台嶺而止。自是以南。若伊犁。若喀什噶爾。均弗及焉者。蓋當時回亂新疆。俄佔伊犁。天山以南。旣不能問其封疆。伊犁河域。亦幾成俄人之領土。此所以同治年間之劃界。僅及塔爾巴哈台嶺。迨收復新疆。崇厚曾紀澤索還伊犁。始有第五次光緒八年伊犁界約。劃分伊犁附近之國界。又有第六次。光緒九年阿列克別克河口界約。係修定同治八年科布多界綫。致損失額爾齊斯河北之地。同年又結塔爾巴哈台界約。補劃塔爾巴哈台嶺與伊犁間未劃之界。繼復結八九兩次。光緒八年十年。喀什噶爾東北西北兩界約。而國界始由伊犁。綿延以抵於帕米爾之烏仔別里山口。西北中俄國界。凡歷二十一年。經九次劃界。而牌博始完全植畢。茲列簡表

於右。以清心目。

同治三年

塔城條界……………西北全界總綱

同治八年

科布多界約……………自賽留格木嶺之布果素山口向南至額爾齊斯河南岸之馬尼圖噶圖勒幹卡倫

同治九年

烏里雅蘇台界約……………自賽留格木嶺之布果素山口向北至沙賓達巴哈

同治九年

塔爾巴哈台界約……………自額爾齊斯河南岸之馬尼圖噶圖勒幹卡倫至塔爾巴塔台嶺之哈巴爾阿蘇地方

光緒七年

伊犁條約……………為光緒八年伊犁界約及光緒九年科布多及阿列克別克河口界約所本

光緒八年

伊犁界約……………自天山之陰至阿拉套嶺之喀拉達坂

光緒八年

喀什噶爾東北界約……………自天山之陰向西南至別騰里山口

光緒九年

科布多界約……………自賽里烏蘭嶺之穆斯套山向北至阿克喀巴河源

光緒九年

阿列克別克河口界約……………為光緒九年科布多界約立界牌

光緒九年

塔爾巴哈台界約……………自阿拉套嶺之喀拉達坂起至塔爾巴哈台嶺之哈巴爾阿蘇地方

光緒十年

喀什噶爾西北界約……………自別騰里山口向西南至帕米爾之烏仔別里山口

右既揭明西北國界。歷次分割之綱要。茲更就九次界約。述劃界之概略於後。

劃界紀略五

(一) 同治三年塔城界約

同治三年九月初七日。勘辦西北界大臣明誼。會同俄國大臣雜哈勞。遵照北京條約所載。自沙賓達巴哈起。至浩罕邊界之葱嶺止。在塔城議定界約十條。今錄其主要者如左。

(一) 自沙賓達巴哈界牌起。順薩彥嶺至唐努山之西端。轉向西南。順賽留格木嶺。至奎屯山。往西。順大阿勒台山嶺。至齋桑淖爾北面之海留圖兩河中間之山。(其一河在北。名喀勒古提河。西南流。入圖闌古湖。)轉往西南。至察奇勒莫斯山。即轉往東南。沿淖爾順額爾齊斯河。至馬尼圖噶圖勒幹卡倫爲界。

(二) 自馬尼圖噶圖勒幹卡倫。往東南。折而西。順塔爾巴哈台山嶺。至哈巴爾阿蘇山口。折向西南。至巴爾魯克。折向西。順阿拉套山嶺。至匡果羅鄂博。

(三) 自匡果羅鄂博。至奎塔斯山頂。順土爾根河。過伊犁河。經春濟卡倫。轉往東南。至格根河源。再轉西。順畢爾巴什山。過特克斯河及納林廊勒河。順天山特勒克嶺。由特穆爾圖泊南邊之汗騰格里山等處。統曰天山之頂。行至葱嶺。

舊壤喪失五

觀此約。則俄人陰謀悉皆徵寔。順薩彥嶺而下。則阿你泰淖爾一帶。人彼範圍。過額爾齊斯

河伊犁。河則兩河下流膏腴肥田。歸彼囊括。而又有甚於原文者。原文云。至齋桑泊。今約竟繞其東北岸。至額爾齊斯河口。又復溯河離泊而東。將全泊完全畫失。原文云。順天山之特穆爾圖泊。今約則退讓至泊南數十里外。且不僅將全泊完全失去。此又甚於咸豐十年之條文者也。按結此約時。回族已肇亂新疆。明詔須急歸伊犁。遂不果定界牌。只云。由異日兩國派員勘定而止。後回亂大起。蔓延全省。伊犁陷沒。明詔死焉。迨左宗棠收復新疆。遂又索還伊犁。而更劃界線焉。

按塔城條約議定以後。我西北國境。實割去一三三七。〇〇〇方里。足抵本部二三省面積之大。

劃界紀畧六

(二) 科布多界約

同治八年八月初九日。科布多立界大臣奎昌。會同俄國立界大臣。巴布潤福。遵照塔城條約。議定建科邊牌博。自賽留格木山適中之布果素山口起。向西南順賽留格木嶺。至奎屯山。即往西南沿大阿勒台山。至海留圖兩河中間之山。轉往西南。至察奇勒莫斯山。轉東南順齋桑淖爾東北邊。溯額爾齊斯河岸。至馬尼圖噶圖勒幹止。立牌博二十處。今存者僅有

八處。

今存八牌博所在地點(自北向南計)

- (一)布果素克山口(第一)
- (二)疊爾邊特達巴哈(第二)
- (三)博里齊爾(第四)
- (四)察罕布爾哈蘇(第三)
- (五)烏蘭達巴(第六)
- (六)巴喀那斯(第七)
- (七)察奇里滅斯(第十八)
- (八)瑪尼圖噶圖勒幹(第二十)

劃界紀略七

(三)烏里雅蘇台界約

同治九年正月十三日。烏里雅蘇台大臣榮全。遵照塔城條約。自賽留格木山適中之布果素克山口。至沙賓達巴哈。設立界牌八處。今存者僅四處。

今存四牌博所立地點(自南向北計)

- (一)布果素克山口(第一)
- (二)察布產(第四)
- (三)蘇爾達巴哈(第七)
- (四)沙賓達巴哈(第八)

畫界紀略八

(四)塔爾巴哈台界約

同治九年九月二十二日。塔爾巴哈台立界大臣奎昌。會同俄國建立牌博大臣穆嚕木策。遵照塔城條約。自馬尼圖嚕圖勒幹起。南行至喀喇帕里斯奇卡倫。復東折至沙刺布拉克。過肯得爾利克河源。抵穆斯套山。旋西折。順塔爾巴哈台山脊。至哈巴爾阿蘇地方。建牌博十處。今存者僅五處。

今存五牌博所在地點(自北向南計)

(一)馬尼圖嚕圖勒幹(第一)

(二)沙爾布拉克(第二)

(三)克列根塔斯(第五)

(四)巴彥穆爾占(第六)

(五)哈巴爾阿蘇(第十)

劃界紀略九

(五)中俄改訂條約

願自明誼定約之年。回亂新疆。天山南北以次淪陷。俄遂於同治十年五月。以維持邊境治安爲名。進軍伊犁。實行佔領。是年七月。駐北京俄使。以俄暫領伊犁通告。我政府大驚。雖與辯論。不得要領。乃決志收回新疆。任左宗棠督辦新疆軍務。於光緒二年進軍。迨四年全省

肅清。我政府又向俄索伊犁。俄政府答「若中國能保護國境之安全。又賠償俄國占領伊犁之軍費。則俄國應其要求」。我國遂於光緒四年。派崇厚至俄。談判艱困。翌年秋。始締結返還伊犁條約。則規定（中國償還俄國占領費五百萬盧布。伊犁南部特克斯河流域之廣大平原。割爲俄領）按該流域地味肥沃。適農牧。爲伊犁第一之富源地。又穆雜爾特卡倫扼天山南北之交通。俄國據此。則將來軍事上之便利。誠不可測。條約至京。朝野議論沸騰。慈禧皇太后大怒。擬處崇厚死刑。俄政府亦怒。將啟戰端。賴戈登之調停。政府乃改派曾紀澤赴俄。改定還付伊犁條約。重開談判。遂於光緒七年正月二十六日結約。錄其關於境界者如左。

第七條 伊犁西邊地方。應歸俄國管屬。以便因入俄籍而棄田地之民。在彼安置。中國伊犁地方。與俄國地方交界。自別珍島山。順霍爾果斯河。至該河入伊犁河匯流處。再過伊犁河往南至烏宗島山。廠里扎特村東邊。自此處往南。順同治三年塔城界約所定舊界。案此條。爲光緒八年伊犁界約所本。

第八條 同治三年塔城界約。所定齋桑湖迤東之界。查有不妥之處。應由兩國特派大臣。會同勘改。以歸妥洽。並將兩國所屬之哈薩克。分別清楚。至分界辦法。應自奎屯山。過喀

喇額爾齊斯河。至薩烏爾嶺。畫一直線。由分界大臣就此直線。與舊界之間。酌定新界。

案此條。爲光緒九年科布多界約。與阿列克別克河口約所本。

劃界紀略十

(六) 伊犁界約

光緒八年。七月初三日。勘界大臣恩特赫恩。會俄使佛里德。自伊犁西南。天山之陰。納林廓勒山口起。至喀爾達坂止。(在額畢淖爾阿拉克圖古勒泊之間)立牌博三十三處。今存者。

- (一) 納林廓勒第一
- (二) 特克斯河南第六
- (三) 格登山 (在蘇木拜地方) 第七
- (四) 沙爾套山第八
- (五) 沙爾諾海第十七
- (六) 瑪咱爾第十八
- (七) 霍爾果斯河。入伊犁河之南岸第二十五
- (八) 別珍套山西之康喀達巴罕第二十六
- (九) 庫克烏蘇第二十七
- (十) 德木克達坂第二十八
- (十一) 薩爾堪山第二十九
- (十二) 喀拉達坂第三十三

舊壤喪失六

按照同治三年舊界。(自北向南述之)自匡果羅鄂博。向西至奎塔斯山頂。轉而東南。順博

羅呼吉爾河。(即圖爾根河)至其入伊犁河之口。更逾春濟卡倫而南。復東折。順扣們嶺脊。至格根河源。折而東南。順畢爾巴什山脊。又順達刺圖河。至其入特斯河之口爲止。此塔城舊約界線也。

此次遵光緒七年。改訂界約所勘之界。自匡果羅鄂博。向東南。至別珍島山。順霍爾果斯河。而南至其入伊犁河會口。更逾河而東南。至瑪咱爾第十八界牌。界線復轉向西南。至沙爾諾海。又折向東南。斷哈什河。又轉向西南。順沙爾套山脊。旋順蘇木拜河而南。至其入特克斯河口。更自河口溯特克斯河而西。至達刺圖河口。與舊界接。此伊犁改訂界也。達刺圖河東岸。有格登山。上有清高宗平定準部碑文勒滿漢回梵文以銘功。此次改界。淪於域外。

計此次劃棄之地。約三萬二千方里。

劃界紀略十一

(七) 科布多界約

光緒九年。七月初十日。伊犁參贊大臣升泰。及科布多大臣額福。與俄使臣巴布潤福。遵伊犁改訂條約。改劃界線。揭其概略如左。

自塔爾巴哈台嶺東端之賽里烏蘭嶺(別作薩烏爾山)之穆斯套山西角起。東行。旋順烏

勒昆烏拉斯圖河。而北至邁哈布奇蓋卡倫。由此直北抵額爾齊斯河北岸之阿列克別克河口。更溯至其上游。復離河而東經薩茲山灣。又東至阿克哈巴。喀拉哈巴兩河會口。復溯阿克哈巴河抵其源。至大阿爾泰山嶺。與同治三年塔城舊界接。此改劃界線也。

舊壤喪失七

此約較之同治九年。科布多塔爾巴哈台兩界約所劃之線。又失去額爾齊斯河南北之地六萬方里。

劃界紀略十二

(八)阿列克別克河口界約

光緒九年。八月初四日。科布多大臣額福。與俄官撤斐索福結約。按前界約。立牌博四。錄之如左。

薩茲第一 第二 阿克塔斯第三 阿列克別克第四

劃界紀略十三

(九)塔爾巴哈台界約

光緒九年。伊犁參贊大臣升泰。與俄使臣佛里德結約。補劃前伊犁塔爾巴哈台未劃之界。

自伊犁東北之喀拉達坂起。向東北。至庫薩克。折向西北。至巴爾魯克卡倫。直北斷額米爾河。而抵塔爾巴哈台嶺。與哈巴爾阿蘇山口接。共立牌博二十一處。今存者九處。

(一) 喀拉達坂第三十三(伊犁界約之末牌)

(二) 莫多巴爾魯克第七 (三) 巴爾魯克第九

(四) 察罕托霍依第十 (五) 沙拉布拉克第十一

(六) 瑪尼圖第十二(額爾河北岸) (七) 巴克特第十六

(八) 哈巴爾阿蘇第十(塔爾巴哈台界約之末牌)

劃界紀略十四

(十) 喀什噶爾東北界約

光緒八年五月初五日。巴里坤領隊大臣。沙克都林札布。與俄之費爾干省副將威。遵同治三年塔城界約劃界。自納林廓勒河上游起。從木雜爾特山口。順天山往西。至其極高之汗騰格里山巔。更向西南順薩雷雅斯山。截去阿克蘇河(東)札那爾特河(西)上游各一部。又西南至別牒里山口而止。每距二十二丈半。建立界牌一處。其界牌均以別牒里爲名。

劃界紀略十四

(十一) 喀什噶爾西北界約

光緒十年五月初十日。巴里坤領隊大臣沙克都林扎布。與俄之費爾干省副將威。遵同治三年塔城界約劃界。自別牒里山口起。向西順廓克沙勒嶺。截斷廓克沙勒河上游一部。向西。經十四次山口。而至克則勒庫山口。除人迹難到不能立牌之一山口外。立界牌十三處。又向西南經十四次山口。至伊爾克什坦山口。又立界牌十四處。又向西南至烏仔別里山口。並無緊要地方。毋庸建立界牌。

舊壤喪失八

按同治三年塔城條約云「順天山特勒克嶺。由特穆爾圖泊南邊之汗騰格里山等處。統曰天山之頂。行至葱嶺。」光緒八年。喀什噶爾東北界約。實未循特勒克嶺劃界。竟自嶺東南之薩雷雅斯山一帶劃去。致截札那爾特等河之源。舊界如弓。新界如絃。失地約三萬方里。又喀什噶爾西北界約。亦未循天山正脊。(阿特巴什山)竟順廓克沙勒嶺。向西南劃去。致截去廓克沙勒河源。原界向北凸出。今界向南凹出。失地約二萬七千方里。今更就西北失地列表如下。

同治三年

塔城界約

失去西北大地

一、三三七、〇〇〇方里

光緒八年 伊犁界約 失去伊犁河南北地 三二、〇〇〇方里

光緒九年 科布多界約 失去額爾齊斯河南北地 六〇、〇〇〇方里

光緒八年 喀什噶爾東北界約 失去札那爾特河上流地 三〇、〇〇〇方里

光緒十年 喀什噶爾西北界約 失去廓克沙勒河上流地 二七、〇〇〇方里

合計 一、五〇六、〇〇〇方里

第五節 西鄰英俄間之帕米爾未定界

中國自清乾隆間平定回疆始領帕米爾。自俄侵中亞。英滅印度。籠絡阿富汗。始與英俄爲鄰。今先述帕米爾地理概要。次證明爲吾國境。終述英俄私分。

帕米爾地理概要 帕米爾古稱帕米爾勒尼耶。蓋帕米爾者。波斯語平屋頂之義。勒尼耶者。世界之稱。猶言大地一屋頂也。其面積縱橫。皆約二度。其位置在亞洲中央。而稍偏西南。爲新疆天山南路喀什噶爾葉爾羌之西境。北倚阿賴嶺。南望雪山。印度之克什米爾屏其南。回部之布哈爾處其西。而安集延浩罕。又列其北。其東部南北縱走之脈。曰赫色勒牙克嶺。自嶺以西。山勢皆東西橫走。兩山之間。平地較廣者。即成一帕。綜計全部。共有八帕。其居全帕東南。在吾國蒲犁縣境者。曰塔克敦巴什帕米爾。居塔克敦巴什帕米爾之西。爲阿母

河上流所曲抱者。曰小帕米爾。在小帕米爾之西。當薩雷庫里湖之南者。曰大帕米爾。在大帕米爾之南。臨瓦罕河流域者。曰瓦罕帕米爾。(爲最南之帕)在大帕米爾之北。當葉什庫爾湖之東。跨阿爾楚爾河流域者。曰阿爾楚爾帕米爾。(又名雅什里帕米爾)在阿爾楚爾帕米爾之東北。臨阿克拜塔勒河者。曰薩雷茲帕米爾。在薩雷茲帕米爾之東。抱郎庫里湖。屬吾國疏勒(喀什噶爾)縣境者。曰郎庫里帕米爾。居全帕最北。抱喀刺庫里湖。而當阿賴嶺之南者。曰和什庫珠帕米爾。全帕皆童。罕生植物。故鮮居民。哈薩克布魯特諸游牧人。夏往而秋歸。平地積雪。孟夏方融。其間平地。高於海面由一萬二千尺至一萬五千尺不等。高山之巔。臻二萬數千尺。終年積雪居多。帕米爾河流。幾全部爲阿母河源。實分三源。北曰阿克蘇江。南曰瓦罕河。中曰阿爾楚爾河。阿克蘇江最長。曲抱小帕米爾。向西流。橫貫阿爾楚爾河。至喀拉噴赤。與南二源會。瓦罕河自瓦罕帕米爾西流。復北折。會阿爾楚爾河。阿爾楚爾帕米爾。自阿爾楚爾帕米爾西南流。既會瓦罕帕米爾。遂北折。至喀拉噴赤。與阿克蘇江會。西流爲阿母河。此皆西流之水也。其東流之水。在塔克敦巴什帕米爾者。匯爲葉爾羌河。在朗庫里帕米爾。環流於赫色勒牙克嶺麓者。爲喀什噶爾河上源。並東流爲塔里木河。

舊壤證明七

帕米爾爲吾國境之證。自乾隆平定回疆。霍集占之亂後。凡葱嶺以西。如巴達克山。布哈爾各部。皆臣屬貢獻。其北浩罕。鄂什各部亦如之。皆今之帕米爾也。若當時非屬地。則道光時。楊芳將軍。何由至阿賴嶺乎。（道光八年討逆回張格爾之亂）此帕米爾屬中國之證一也。且帕米爾南地。若瓦罕。若小帕米爾。若帕米爾塔克敦巴什。合爲巴達克山舊部。徵之。大唐西域記。即有波謎羅之稱。大清一統志云。在巴達克山之東境。徐星伯西域水道記所言。幹罕。什克南。羅善。達爾瓦斯。博羅爾。皆帕米爾地也。近世胡文忠公著圖。帕米爾畫在界內。清高宗勘定西域。親命疇人。黎儀器。身歷數萬里。畫分中外封域。信而有徵。故胡圖得本內府圖而爲之。此帕米爾屬中國之證二也。光緒四年。我國收復回疆。經大臣劉錦棠於邊外。展設七卡。七年。又添設蘇滿一卡。于伊西洱庫爾北十里之地。伊西洱庫爾。即雅什里庫爾。此地向立清高宗御製。平定回部。勒銘伊西洱庫爾淖爾之碑。使地非我有。俄人豈能任我增卡。此帕米爾屬中國之證三也。光緒十六年。英人楊哈思班。游歷帕米爾。所著地圖。其繪中國界線。則自阿賴嶺東端。沿大喀喇庫里湖東岸而南。走烏仔別里山口之西。渡阿克蘇江。復沿其南岸之南而西行。抱伊西庫爾湖西岸而南折。復東走阿帕南。大帕北。適爲二帕分界。直至薩雷庫里湖之東北。始南折抱小帕之西南界。而東南趨於穆斯塔格山。

脊。以下葱嶺。夫楊哈思班。非厚於我者。其所繪中國界線。蓋亦謂寧我負人。毋人負我。其界劃猶且如是。舉郎帕阿帕小帕塔帕及薩帕之半。俱屬中國。此帕米爾屬於中國之證三也。

舊壤喪失九

英俄私分帕米爾。查俄人於一八四七年（道光二十七年）侵人西米河流域。迨一八八〇年（光緒六年）遂盡領裏海以東之地。而逼帕米爾。有南下帕米爾。以入北印之勢。而英人對於阿富汗及克什米爾。與帕米爾接界處。力扼俄人南侵。以期保有其豐沃之印度。當一八八九年（光緒十五年）俄兵由帕米爾進發。逾因都庫什山。直逼克什米爾。將窺南下印度之路。而阿富汗酋長。則耀其軍威於罕班甲江。及麥圖格比河之間。各有主張。幾至決裂。卒於千八百九十四年（光緒二十二年）在英京倫敦。更訂界約。烏茲別里山東南。由阿克蘇河。至阿克塔什南。包小帕米爾之東。而東南趨穆斯塔格山。以向喀喇崑崙山脊。此線以西之地。爲英俄所私分。即新疆界誌。所謂俄人英人私分帕米爾者。是也。茲錄其關於疆界者如左。

（一）英俄兩國會議。薩雷庫里湖迤東。兩國交界。應行勘定。自是湖東行。至與湖相對之稍南小嶺。經烏仔別里山口。再東逾阿克蘇河。至赫色勒牙克山口。與薩雷庫里湖相對。

處。東至中國邊界而止。如查赫色勒牙山。在薩雷庫里偏北地方。自應由此山偏南。阿克蘇河地方。另勘最便處所分定。仍東行直抵中國邊界而止。

(二)自因都庫什山。薩雷庫里湖迤東一帶地方。直至中國邊界。由英國劃歸阿富汗領內。英國不得併入本國屬地。亦不得於其地設卡。築壘。駐紮兵隊。

此約傳至中國。清政府以所分之界。與克什噶爾西境有礙。乃分電駐英大使薛福成。駐俄大使許景澄。執約力爭。蓋中英於帕米爾之間。本無界務之關係。而於俄人舊界。則千八百八十四年(光緒十年)喀什噶爾界約。止於烏茲別里山。直向正南。俄國界線。自烏茲別里山轉向西南云云。今英俄協約則云。自烏茲別里東南。由阿克蘇河。至阿克塔什。南抵小帕米爾。北麓屬俄。是中國界線。自烏茲別里。一直往南之說。已成畫餅。其後英人許歸我小帕米爾。而枝節橫生。又代坎巨提。索取塔克敦巴什平川迤北至塔什爾罕等地。其事已不可行。俄人狡詐萬端。自烏茲別里勘界之後。迄未重訂迤南界約。因循坐誤。邊要爲墟。夫大小帕米爾。皆中國舊壤。乃始則英俄交惡。俄人疆理浩罕縱兵於因都庫什山之南。以窺印度。英人則引阿富汗。使之侵略魯善什克南瓦罕等地。又自取坎巨提。以臨小帕米爾。蓋幾於以兵革相見矣。繼則英俄私約。協以謀我。瓜分帕米爾。竟屏我爲局外之人。而我則詰問之。

後。不復繼之以兵力。遂無結果而罷。然則我對於帕米爾之觀念有二。(一)爲舊壤損失。(二)爲未定之界。

(一) 帕米爾舊壤損失之說明。

帕米爾。古爲回部。諸小部落所游牧之地。本爲甌脫之墟。迨清高宗平定回疆。繞帕諸部。稱臣入貢。楊芳劉錦棠兵力。且皆深入帕境。伊西庫爾湖之北。既有清高宗御製碑。又有劉錦棠展設七卡。更添設蘇滿一卡。是既足爲吾疆之證。又查前清光緒十八年。總理衙門奏摺云。(上年俄兵闖入帕地。經臣衙門。責其稱兵越界。俄即引咎退歸。去冬英兵入坎巨提。逐其頭目。意在窺伺帕地。疆撫因派馬隊數旗。巡歷帕境。駐於蘇滿。)如上所述。是直至光緒十八年。中國猶佔領蘇滿。全帕北半。爲我所有。然考前述光緒十年喀什噶爾西北界約。所訂帕上國界。自瑪里他巴爾山(阿賴嶺東端)往南過烏赤別里山口。喀里他達灣山口。(二山口並在大喀喇庫里湖東)又南至烏仔別里山口而止。合觀右述。是當時政治力量。尙達蘇滿而條約所訂。早已退至烏仔別里山口。然終以條約爲主。由瑪里他巴爾山。至烏仔別里山口。直線以西之帕疆。皆劃失之國土也。約計爲二萬方界。

(二) 帕米爾未定界之說明(由烏仔別里山口至穆斯塔格山口)

俄人管領中亞。與我劃界。猶有可言。若英領印度。對於克什米爾。已非直接治理。其勢力實不及於帕。乃英人於光緒十七年。引兵入坎。逐其頭目。繼遂成中英兩屬之部。以是之故。遂欲瓜分帕米爾。實屬毫無理由。乃光緒十年。喀什噶爾界約內載。兩國界綫。至烏仔別里山口爲止。俄國界綫。轉向西南。中國界綫。一直往南。所有界綫以西。及順該處河流之西。歸俄國屬轄。其界綫以東。及順該處河流之東。均歸中國屬轄。唯約內所云。界綫。却未勘定。假使日後勘界。確遵一直往南之說。中國已大有損失。况光緒二十二年。英俄在倫敦更訂界約。復破壞一直往南之說。剗去阿克蘇江半圓形之一大部乎。雖然。結約時。未有我國公使。未得我國簽字。我國不能承認其爲國界也。乃今日吾國地圖。皆自烏仔別里山。向東吃入。決不敢稍侵阿克蘇江域之範圍。若已承認英俄私分也者。抑亦慎已。

第六節 西南回藏川邊鄰英及諸小國部落界(自穆斯塔格山至川邊察隅

縣南)

回藏川邊之界。當自帕米爾東南麓。喀喇崑崙之穆斯塔格山口起。沿新疆一小部。及西藏全邊。以抵於川邊西南雜獮部。此一帶國界。係因前清盛時。開闢西藏。征廓爾喀。平定回疆。

綏服西南諸國之所得也。試一追述其藩屬，便可明瞭其幅幘。

(一) 乾竺特。一名坎巨提。又作喀楚特。在帕米爾之南麓。印度北面之門戶也。無城郭宮室。鑿山穴居。種米麥以爲食。亦有以游牧爲生者。清乾隆二十九年內附。歲貢中國沙金一兩五錢。

(二) 巴達克山。在興都什山之南。當今南帕一帶之地。一統志謂其國有城郭。負山陸。於乾隆二十四年。與博羅爾同時內附。獻霍集占之首。

(三) 廓爾喀。一名尼泊爾。又稱巴勒布。在西藏西南境。東與哲孟雄接壤。西南兩面界印度。喜馬拉雅山間之小國也。乾隆五十五年。以藏地不靖。被唆入寇。時邊將私講和約。送歲幣。遂以賊降。飭奏。翌年。藏中歲幣爽約。廓夷責負償。復冒險深入。大掠而去。五十七年。清廷命福康安等。率索倫勁旅。懸軍深入。六戰六勝。逼其都城加德滿都。廓夷震恐。赴我軍乞降。盡獻所掠財寶。并貢馴象番馬。請永遵約束。五年一貢。

(四) 哲孟雄。一名錫金。在西藏南境。北負喜馬拉雅山。南界印度。東界不丹。西連廓爾喀境。內有大吉嶺。爲由藏入印孔道。人種風俗。同於西藏。舊爲西藏屬部。故亦屬於中國。

(五) 不丹。一名布魯克巴。在西藏東南境。東界貉猶。西界哲孟雄。南界阿薩密。西南界孟加

拉，爲紅教喇嘛總滙之地。喜馬拉雅山間之小國也。天時物產，頗類中國。產棉花大黃。舊分布魯克與葛畢兩族。清雍正十年，兩族相仇殺。先後赴西藏投誠。貝子頗羅奈爲和解之。尋各遣使入藏，奉表致謝。兩族旋合爲一。乾隆元年，貢方物。十七年，又遣使入貢。

前清盛時，闢地踰冰山雪嶺以外，直躡阿富汗、印度之邊疆，乃自一七五七年，英占加爾各答以來，席捲全印，實偪處此。於是與我訂中英印藏條約，而經理封域，剪我屏藩，殆無虛日。當英俄私分帕米爾以還，英人懼俄出帕而抄印度之後路，遣戍克什米爾，特修軍用大路，穿山踰岳，蕩蕩平平，以通世界之屋頂。邊輿都庫什山之隘口，築台架砲，俯臨乾竺特境。（乾之頭目曾赴喀什噶爾告急，其爲我藩愈可證明。當光緒二十一年，薛福成使英時，嘗與英外部會立乾竺特頭目）卒致乾爲中英兩屬之邦，以破印度帕米爾間之隔闕，而吾回藏邊境，遂致約略與英爲鄰。

舊壤喪失十

西藏西北端拉達克部之喪失。西藏阿里部西北，拉達克部與克什米爾爲鄰。先是印度之西克敦教徒，伸威於北部，由克什米爾東向而襲西藏，掠拉達克，嗣後互相攻擊。清光緒

十四年。兩國邊民。又生齟齬。而英方與我議界。拉達克遂歸於英。計失地十二萬方里。

劃界紀略十六 西藏與哲孟雄間之界

英國自擴張勢力於北印之後。欲開一與西藏交通之路。以侵入我內地。而哲孟雄適當其衝。嘉慶十九年。英與尼泊尔開戰。割其三地與哲。使之親近。道光十九年。以年金三百磅贈哲王。咸豐十年。增爲一千二百磅。而取其鐵道權。哲乃全入英之勢力範圍。然藏人未嘗忘情於哲也。道光緒二年。締芝罘條約。中國許英國派員至西藏探測。大觸藏人之怒。光緒十二年。英國允將入藏使節瑪哥烈撤回。藏人聞之。乃乘機恢復在哲之勢力。派兵入哲。於哲印境上。建礮台。嚴守備。以斷英人貿易之路。且勸哲王移居藏地。十五年。英兵擊退藏軍。索哲王歸議和。英遂置統監於其國。哲孟雄遂亡。英既與藏地迫近。其駐華公使。遂向總理衙門交涉。要求承認其管理哲孟雄。並協商藏印境界通商各事宜。我國因派駐藏大臣升泰。前赴孟加拉與印度總督蘭士丹。議定藏印條款八條。關於境界者如左。

(一) 以東自不丹。西自廓爾喀。藏哲間之一帶分水嶺。爲兩國國境。

(二) 藏哲之間。以不丹交界之支莫擊山口起。至廓爾喀邊界止。以哲屬梯斯塔河。及近山南流諸小河。藏屬莫竹河。及近山北流諸小河分水嶺之一帶山頂爲界。

按此段。自穆斯塔格山。至貉獮野番部。爲新疆一部。西藏全部。及川邊一部。所臨之國界。唯哲藏一小段之界。以中英印藏條約明訂之。餘若克什米爾部。與新疆西藏之界。廓爾喀不丹兩小國。與西藏之界。阿薩密及緬甸。與西藏川邊之界。皆未嘗有條約之標明。亦未聞有牌博之分割。其國界線上。非喜馬拉雅山之冰河雪海。即野人山橫斷谷之密林深箐。人蹤罕至。跋涉維難。既匪易於設界。蓋亦無需乎設界也。倘有自西藏川邊。趨克什米爾之塗。赴廓爾喀不丹之國。走阿薩密緬甸之邊。一訪問乎中外之界。土著番民。必能指某某山口何屬。某某嶺脊何屬。或者釐然可辨。朗然弗淆也。是習慣上之國界也。雖然。大地有人滿之憂。強國勵殖民之策。荒沙冰島。寶若腴田。則川藏之邊。未始非樂郊樂國也。然則標明界迹。置碑堆博。其果容緩乎。

第七節 西南滇邊鄰英之界

前清國初。平滇之後。其境界實擴至大金沙江以西。顧滇邊西南一帶。山險崎嶇。土司林立。烟瘴酷熱。匪漢民所習居。所以當內地承平以還。不肯注意經營。一如東北之庫頁島。烏得河。外興安嶺。厭其荒寒而不顧也。所以西南國界。可分三種。一爲乾隆以前之老界。二爲乾隆以後之新界。三爲中英滇緬之劃界。

舊壤證明八

乾隆以前之老界

前清定鼎。孟拱孟養。首先內附。見於毛奇齡蠻司合誌。毛奇齡係據史館官書。非耳食無稽者比。其後征緬之役。孟拱孟養。皆抒誠效力。尤足證明。所以乾隆以前之老界。實跨大金沙江內外。有蠻暮孟密孟養孟拱諸土司。屬於騰越。夾江兩岸。雄跨上游。形勢甚壯。蠻暮所屬之瑞姑爲江道喉隘。有上下兩口。可扼之以爲守。是當時大金沙江之咽喉。皆在我老界之內也。考永昌騰越諸志中。孟養傳云。「其地在金沙江外。古名迤西。有香柏城。與蠻暮同襟金沙江。孟養居其上流。南至底馬。徹疆連西洋北極。吐蕃西通天竺。東南鄰於緬。」蠻暮傳云。「地在金沙江內。騰越之西。蠻哈山下。當緬人水陸之衝。爲隴川右臂。」其餘孟養之上。又有孟拱。蠻暮之上。又有戛鳩。志皆無傳。然騰越四履。土產諸篇。論之曰。從前州境。盡大金沙江內外。兼戛鳩蠻暮孟拱孟養而有之。蓋蠻暮戛鳩。在江內者也。孟養孟拱。在江外者也。夾江內外。以衛騰越。天塹何其雄也。證諸以上永昌騰越諸志所載。其爲我疆。可以知矣。

舊壤證明九

乾隆以後之新界

滇邊老界。所由變爲新界者。由於征緬之結果。乾隆三十四年。詔傳恒征緬。以七月三日。率大軍出發。渡伊勒瓦諦江。上游之戛鳩江。威服孟拱孟養兩土司。十月一日。抵蠻暮。下伊勒瓦諦江。進擊敵軍。大勝。惜傳恒病。諸將因瘴熱。皆主和。遂與緬甸議定和約二條。

(一) 緬甸對於中國行貢獻。返土司侵地。

(二) 中國以孟拱孟養木邦蠻暮諸部。還緬甸。

甚矣吾國人對外之暗且弱也。大金沙江上流沿岸之地。若孟拱孟養木邦蠻暮等。係我雲南所屬諸土司之一部。夙歸我領。此次以戰勝之威。正宜拓我封域。奈之何弗削緬土。反棄吾疆。結此割地之約。嗚呼。此所以征緬勝而老界失。於是乎新界出焉。新界者。當時以騰越所屬。南甸土司之地爲界。瀕大金沙東岸而止。考永昌府志云。緬甸轄部有羅布司莊。小隴川。皆百夫長。分地知事。謝氏居曩宋。閔氏居蓋西。屬地直抵大金沙江。與孟養地犬牙相錯。又云。南牙山甚高。延袤百餘里。官道經之。上有石梯。夷人據此爲險。騰越廳志云。南甸所屬羅卜思莊。與小隴川。皆百夫長之分地。其世襲知事者二。曰謝氏。曰閔氏。所部戛獨。直通蠻暮江。又云。司南百里。爲南牙山。險峻延袤百餘里。爲入緬之大道。上有石梯。緣梯而上。有木柵。周一里。昔土驥破麓川。取道於此。又云。踰蓋達外。近孟養。故南甸所部。直抵大金沙江。

據上二證。可信南甸領土。至金沙江。而南甸又至今仍爲我騰越所屬土司之一。則新界至大金沙江。可證明矣。

自與緬甸結約後。十年一貢。定爲永例。越八十載。乃有英併緬甸之事。

英自領有印度以來。與緬甸爲鄰。漸生齟齬。遂啓窺伺之端。一八二六年（道光六年）英第一次征緬。取三州（阿薩密阿拉干那西林）一八五一年（咸豐元年）英第二次征緬。取一州（擺古）自此緬甸西南大部。爲英領。無何。法人於光緒十七年。與緬王秘結湄公河東割讓法國之約。英人聞之大驚。遂定吞緬政策。一八八五年（光緒十一年）英將布連達加德。率軍溯伊勒瓦諦江而上。自西十一月十三日至二十三日。遂入阿瓦。逐國王。翌年一月（光緒十二年）英併上緬甸。二月合併上下緬甸。編入英領印度之一部。

自乾隆五十五年。緬王賀高宗萬壽。受封冊。爲中國藩屬。至是淪於英。時中國以中法戰爭方結。未能與抗。遂於光緒十二年六月二十三日。結中英協約。擇要如左。

（一）英國仍承認緬甸十年進貢一次。其使節限於緬族。

（二）滇緬境界。由兩國派員勘定。

中國失恢復老界之良機。此次緬甸亡國。英領忽與滇鄰。在中國方面。幾疑爲天外飛來。

然在英人於一星期間。滅一大國。亦非其意想之所及。故在中國。越緬並撤。可云憂患偕來。在英國則印緬相接。實是喜出望外。故中國是時。不與構兵。僅欲完我故壤。非難事也。茲錄光緒十一年冬間。使英大臣曾紀澤。與英外部會商之節略。如左。

英人自以驟闢緬甸全境。所獲已多。是以有稍讓中國。展拓邊界之說。當時英外部侍郎克蕾。曾稱英廷願將潞江以東之地。自雲南南界之外起。南抵暹羅北界。西濱潞江。東抵瀾滄江下游。其中北有南掌國。南有撣人各種。或留爲屬國。或收爲屬地。悉聽中國之便。曾紀澤轉咨總理衙門。亦云。南掌本係入貢中華之國。倘英人果將潞江以東讓。我似宜受之。將撣人南掌。均留爲屬國。責其按期朝貢。並將上邦之權。明告天下。方可防後患而固邊圉等語。曾紀澤又嘗向英外部理論。欲索八募之地。八募。蓋即蠻暮之新街。昔時蠻暮土司之地。頗大。後乃悉爲緬甸所併。其商貨匯集之區。謂之新街。洋圖譯音。則爲八募。距騰越邊外百數十里。在大金沙江上游之東。龍川江下游之北。檳榔江下游之南。向爲滇緬通商巨鎮。英人以其爲全緬菁華所萃。靳而未許。迨爭論數次。克蕾始云。英廷已飭駐緬之英官。勘驗一地。以便允中國立埠。且可在彼設關收稅。據參贊官馬格理云。八募雖不可得。其東三二十里有舊八募城。似肯讓與中國。且允將大金沙江。爲兩國公共

之江。如此。則形勢與彼同之。利益亦與彼分之。其隱禪大局。似尤較得潞東之地爲勝。曾紀澤以商辦已有端緒。因與外部互書節略存卷。暫停不議。旋即交卸回國。

美哉英外部克蕾之圓美充許也。即如潞江以東。瀾滄江以西。由雲南南及暹羅北界。縱長約二千餘里。橫幅最寬處。亦近千里。果使收回。則吾西南界直逼暹羅焉。此屬界務一端。若夫讓入募舊城。又許以金沙江爲公共之江。則不啻恢我老界矣。此屬商務二端。假使當日者。曾使進行不輟。總理衙門從而催促之。則潞江以東之地。大金沙江上之航路。唾手可得矣。諺云。瞬息萬變。又曰。夜長夢多。奈何不一鼓作氣。乘時而取。竟延長至五六年之久。俾英人得以從容調查。推翻前議哉。按光緒十一年冬。曾使僅與外部互書節略存卷。次年。英公使歐格訥。與總理衙門議立緬約五條。又以三端（前述界務一端。商務二端）尙非定局。遂未列入約內。迨光緒十九年。清廷派薛福成商辦滇緬界務時。英外部堅不承認。而莽莽乎潞江以東之大地。浩浩乎大金沙江之洪流。不可復得矣。可勝歎哉。

劃界紀略十七

光緒廿年正月。駐英公使薛福成。在倫敦。與英外部大臣勞俾伯力。續議滇緬界約。擇要如左。

(一)自北緯二十五度三十分之尖高山起。隨山脊而行。向西南及瓦崙山尖。直至薩伯坪。復循山脊西南。至大薩爾河。順之。至其與南太白江相會處。乃溯南太白江。至與雷格拉江相會處。更循雷格拉江。至其源。復經來色江。美利江。一小水。至赫畚辣希岡相近處。向西南順列塞江。至其入穆雷江處。(是江北岸有昔馬。光緒二十三年割去)復循穆雷江。向東南。至與旣陽江相會處。然後溯旣陽江。上至其源。復由南奔江(紅蚌河)西支源起。至入太平洋江處。爲首段之界限。

(二)第二段之界。由庫弄河與太平洋江相會處。更循庫弄河。至其根源。向南逾洗帕河。即溯其支江。南抵南碗河。循南碗河而下。接南莫江。至蠻秀南邊高嶺之脊。即循此嶺脊。向東至瑞麗南莫兩江會處。溯瑞麗江而上。至其分流。再溯其南之支流而上。以江中大洲歸中國。至此江與孟卯相對。東邊合流處止。以爲第二段界限。

(三)第三段之邊界。自瑞麗江與孟卯相對處起。照天然界線。及本地情形。東南向麻栗壩。循嶺脊而行。約到西經十八度二十三分北緯二十三度五十二分地方。有大山嶺。自此循嶺脊而行。過木邦。至薩爾溫江。此段由瑞麗江至薩爾溫江之邊界。約在北緯二十三度四十一分。由勘界官劃定。所有歸與中國之地。極少。須與孟卯至麻栗壩作一直線。

此事俟日後勸辦。

又自北緯二十三度四十一分起。循薩爾溫江。至工隆北首之邊界。即循此工隆邊界。向東留出工隆全地歸英國。將科干劃歸中國。（此處科干山地及木邦土司地。亦光緒二十三年劃失）再東南至南丁河入薩爾溫江之會口。由此循山嶺南行。復循南卡江。以孟連歸中國。孟倫歸英國。（自南丁河入薩爾溫江會口至南卡江西岸。皆爲未定之界）復離南卡江向東南。過南壘江。由此循康東江場。及江洪之界線。至湄江。

（四）今議定北緯二十五度二十五分之北一段邊界。俟查明再定。

案北緯二十五度三十五分。在中國爲大理府之尖高山。在英屬爲緬甸之極北境。其北即野人山。其不遠勘定者。蓋野人山。本自成一部落。中國稱爲猻夷。怒夷。英人則呼爲野人。同屬滇邊諸土司。與緬甸絕無關係。英人立此條約。殆謂其地爲甌脫。俟他日與中國瓜分之耳。厥後英人日向北方拓地。封圻式廓。中國置之不問。馴至據有野人山十之八九。慾壑無窮。更思窺我滇屬土司。以入內地。此後來片馬問題之所由起也。

（五）現因中國不再索問永昌騰越外之隙地。英皇將北丹尼地（即大邦）及科干山地讓與中國。又允將中緬兼屬之孟連江洪（即車里土司地）所有緬甸上邦之權。歸中國永

遠管理。英皇於該地權利一切退讓。惟訂一事。若未經兩國議定。孟連江洪。中國不得讓與別國。

案車里土司（江洪地）曾入貢於緬。西一八八四年（光緒十年）緬法締秘約。許以其地讓法國。及英併緬。知法人必不肯拋棄孟阿寨（即江洪）等地。因欺中國不知。以江洪讓中國。又約不得轉讓他國。我國不察。遂致與法緬之約衝突。及法人向中國求孟阿。我國又不能據理拒絕。復與法人一誤再誤。致違英約。不惟江洪失去。而木邦科牙亦喪。劃界紀略十八

中英滇緬界約既結。法人以對緬權利。不能擴張。而湄公河畔之孟連江洪。依中英條約歸中國領有。則法緬條約之利權。化爲烏有。法乃將對緬野心。移之中國。駐京法公使。哲拉爾與清政府嚴加要求修正條約。政府不能堅拒。與法公使另結新約。於光緒二十一年五月二十八日。結中法境界續約抽錄如左。

法國領土。擴張至湄公河上流東岸。江洪河畔。確認爲法國領土。

如右之約。已與中英滇緬續約相違。英國遂有責言。要求更正前約。賠償土地。我國命李鴻章與英公使。於光緒二十三年正月。結中英新約。更訂滇緬界線。竟將昔馬及木邦科干等

地割去。復訂現在仍歸中國所有之湄河左右岸之江洪。及孟連等地。不與英議定。不得讓與他國之約。本約又載南碗河之南有三角地一段。西瀕南莫江之支河。及蠻秀嶺之壘。周尖高山。從此壘周尖高山。遵嶺東北。至瑞麗江。此段地。英國認爲中國之地。惟是地。乃中國永租於英國管轄。其地之權。咸歸英國。中國不用過問。

劃界紀略十九

光緒二十六年正月初旬。有英人數百。由界外入我滇邊片馬附近。將茨竹等寨。焚殺一空。光緒三十年。駐思茅英領事。務謹慎以恩買卡河與潞江中間之分水嶺。應爲界線。電北京英國薩公使。向我國政府聲明。並指請由迤西道。就近派員會勘。於是三十一年正月。知府石鴻韶。會同英國所派委員烈敦。往勘。由尖高山起。經之非河。登高良工山。順小江。折而東北。至板廠山。會勘至麗江之邊界。遂將雲龍保山。龍陵騰越等州縣所轄之地。橫亘二千餘里之國土。一併割棄。當經滇省大吏指責。政府亦復急電痛駁。並以石道誤國太甚。予以褫職處分。然而英人有口實矣。

舊壤喪失十一

潞江以東地之喪失。潞江以東地。南北二千里。於光緒十二年。曾得英外部克蕾允許。歸

還中國。已如前述。茲更將其爲中國領土之證一一揭明如下。其一曰孟艮土指揮使。案大清會典事例云。乾隆三十一年。設雲南孟艮土指揮使一人。又皇朝通典云。雲南指揮使二人。曰孟艮。又皇朝文獻通考云。孟艮土司。在車里宣慰司之外。處九龍江之西。古蠻地名曰孟措。明永樂四年內附。置孟艮羈縻土府。其後爲木邦所併。嘉靖間附於緬。不通中國。前清乾隆三十年。其地爲莽匪所侵據。三十一年討平之。地皆內屬。以其頭目召丙授土指揮使。隸普洱府。及普洱鎮管轄。此潞江下游以東之地一也。其二曰整欠土指揮使。案大清會典事例云。乾隆三十一年。設雲南整欠土指揮使一人。又皇朝通典云。雲南指揮使二人。曰整欠。又皇朝文獻通考云。整欠土司。在車里宣慰司之外。處九龍江之南。清乾隆三十一年。其地爲莽匪所侵據。於三十一年討平之。地亦內屬。以其頭目叭先棒。授土指揮使。隸普洱府。及普洱鎮管轄。此潞江下游以東之地二也。其三曰猛勇土千總。案大清會典事例云。乾隆三十一年。設雲南猛勇土千總一人。又皇朝文獻通考云。猛勇土司。在普洱府西境外。處孟艮土司及整欠土司之中。清乾隆三十一年。以平定莽匪。其頭目召齋等。舉衆內附。授土千總職。隸普洱府及普洱鎮管轄。此潞江下游以東之地三也。其四曰整賣宣撫司。 (舊名景邁) 即八百媳婦國。其五曰景線宣撫司。 (亦古八百媳婦國地) 其六曰六本

土守備。(本整賣之地。以地方遼闊。自爲一部)其七曰景海土守備。(在孟艮土司西南境外)其八曰猛撒土千總。(在順甯府南境外)其九曰猛龍土指揮使。(在整欠土司屬地之外)其十曰補哈土千總。(在猛龍土司之西亦接整欠土司界)皆於前清乾隆三十一年。以平定蔡匪。舉衆內附。受職稱臣。其事實具載官書。與上所引相同。故不煩舉。此土司皆在潞江下游以東。故其地爲中國領土。光緒十九年。議滇緬界。盡翻前案。不復承認。此地遂失。約計三十五萬五千方里。

舊壤喪失十二

大金沙江上游以東國境之喪失。乾隆時。滇緬老界。西包孟拱孟養蠻暮。南包孟艮木邦孟密。六土司在內。其後六土司。潛爲緬甸所誘。中國不復過問。於是以騰越之南甸隴川孟卯干崖蓋達等土司。龍陵之遮放芒市等土司。及普洱之車里十三猛土司爲新界。新界西至大金沙江而止。大金沙江東之野人山。即明史所之稱南牙山。蓋在新界之內者也。光緒十二年。英外部克蓄。允以金沙江爲兩國公共所有之江。如此。則舊界可復。迨光緒十九年。盡翻前議。且舉野人山。一併劃去。故當日失地。合老界計之。包繞滇省西界。由西北迄於東南。亦幾於二千里。約其面積。爲二十六萬五千方里。

舊壤喪失十三

南莫江與瑞麗江會口以東。瓦蘭嶺蠻秀嶺間地段之喪失。光緒二十年。英人因苦蠻秀嶺山脈險阻。不便進行。嘗欲攫而有之。是年八月。英政府授意駐北京公使。向總理衙門。要求租瓦蘭嶺蠻秀嶺間地。開作商埠。總理衙門遂照允所請。同時英公使協商。以既允租開商埠。必須勘界。於是重勘界線。展至太平江南奔江相會處。

舊壤喪失十四

科干山地之喪失。因光緒二十年。將瀾滄江東之江洪地讓與法國。致與中英條約相違。英有責言。遂又割科干山地於英。按科干即孟良土司之地。在潞江之東岸。即南丁河之北岸。約計六千七百里。

舊壤喪失十五

樹漿廠之喪失。大金沙之江上游。當川藏滇緬之間之野人山一部。有樹漿廠之稱。蓋山中產黃果樹。千百萬株。多難勝計。故俗呼其地爲樹漿廠。外洋購買其樹中之漿。以爲器皿。一樹所出。每年可得小洋四百餘元。查樹漿一項。惟非洲及此山有之。然非洲所產。漸以告竭。唯此山正在方興之際。華商入山採運者。不下千餘人。其中亦有成聚成邑之處。清季姚

文棟調查滇邊。經其境。壺漿載道。婦孺爭迎。野官負弩執鞭。咸有求庇之意。即遠處樹漿廠之頭目。亦遣使奉書。譯其詞意。自稱本是漢民。願仍隸漢等語。案斯境本不屬緬。相傳爲明時茶山里麻兩土司之故地。則未始非中國之舊壤也。今英人既窺伺片馬。則樹漿廠非吾所有矣。

茲將滇邊失地表列如下

光緒二十年	滇緬條約	失去潞江以東地	三十五萬五千方里
全 年	全 約	失去大金沙江上遊以東地	二十六萬五千方里
全 年	全 約	失去野人山甌脫地	三十萬方里
光緒二十三年	中英新約	失去瓦蘭嶺側三角形地	未詳
全 年	全 約	失去科干山地	六千七千方里
合計			九十二萬六千七千方里

附述片馬以西未定界

按片馬原爲一寨。係雲南保山縣登埂土司所轄地。其地形界於四山之中。而以一水貫之。所謂四山者何。三板廠山。南姊妹山。西扒拉大山。東高黎貢山。是也。一水者何。即

入恩梅開江之小江是也。小江發源於板廠山南麓。南流折而北流。循扒拉大山東麓。入恩梅開江。片馬之流域。謂之小江流域可也。又按片馬爲登埂土司轄地。分隸楊左段各撫夷。執有道光年兵部筭符爲據。納登埂土司戶稅。每戶銀三錢。現存三百九十餘戶。征岡銀一百兩。另有水租計畝抽穀。均雍正舊規。該夷詞訟。在保山控訴。有道光案卷可稽。此皆爲中國領土之鐵證。

自英人焚我茨竹。有亟欲勘界之勢。當時我外務部曾擬騰越與野人山交界案。自尖高山起。由石峨獨木二河之間。西行至恩梅開江。緣江北行。至之非河口。東折上扒拉大山。北至山脈盡處爲界。果爾。則恩梅開江以西。我所應有甌脫之地盡失矣。

英薩使交部節略。則謂北緯二十五度三十五分之北一段。應循大金沙江及龍川江之分水嶺脊。至過龍川江上流各溪。再循薩爾溫江。及大金沙江之分水嶺脊。順之至西藏邊界之處。如其所議。則片馬以北之滇境全失矣。按光緒三十一年石革道鴻韶。與英領事烈敦勘界。由尖高山。經之非河。登高良工山。順小江。折而東至板廠山。即係遵英使所議。而又過之者。然烈領事雖任意指劃。尙自知其無理。故於騰越廳大啞口北。至片馬等地。擬援三角地（即蘭秀嶺地）成案。作爲永租。與石革道議租銀一千五百元。是烈領事雖無賴狡強。固

猶明明承認我之主權矣。查滇緬先後界約。係指滇與緬毗連之界綫而言。非指滇與緬以外之界線而言。考野人山地。在北緯四十度以北者。昔人皆言非緬地。自英人據緬。始漸附會展拓。然光緒十八年。英外務部。曾照覆我薛大臣。有緬甸曾經管理江東之地。直至恩梅開江及邁立開江匯流之處等語。竟無佐證。本不足憑。但格外遷就。亦不過如是。其說以兩江合流之處爲緬甸北端之止境。此外既非緬地。亦不應系之緬界。此理甚明。故滇緬已定界綫。斷自北緯二十五度三十五分之尖高山。其緯度適距恩梅開邁立開兩江匯流處。不遠。當時定約實有斟酌。故他日定界。應由尖高山起。經獨木石峨二河之間。西行渡恩梅開江。與英人議分兩江中間甌脫地。斯不失力爭上遊之宗旨。

英人自光緒二十六年。焚殺茨竹後。至光緒三十二年十二月。突有英兵二千。直抵片馬。爲久住計。宣言高黎貢山以西。爲該國領土。宣統三年三月。滇督又電稱英兵於高黎貢山巔。分築砲台。電燈遠射。照及怒江。後英兵以片馬窮乏。不足供給。卒自撤去。

以上所述。我國國界之尙未明定者有三。(一)爲帕米爾高原。烏仔別里山口。至穆斯塔格嶺一段。(二)爲雲南北緯二十五度以北一段。(三)爲雲南西南界。南丁河入潞江之口。至南板江一段。

第八節 南面鄰法之界

吾國與越南。故有分界。界於法而更勘畫者。自光緒十三年中法續議界務始。而越藩以失考。越藩自清順治十六年。官軍定雲南。安南王黎維祺。遣使至於軍。康熙五年。封其子維禱爲安南王。十二年。復詔定六年二次進貢之例。自是安南爲吾屬國。

嘉慶時。阮福映得法國援軍。攻滅西山黨。遣使至北京。請改國號爲越南。嘉慶九年。封爲越南國王。自是之後。法之勢力。注於越南。同治元年。結西貢條約。割三州（邊和定祥嘉定）十三年。結法安和親條約。幾成法之保護國。光緒十年十一月。中法開戰。十二年二月八日。卒有諒山之捷。至四月二十七日。李鴻章與法公使巴特納。結和約於天津。其要件如左。

（一）中國承認安南爲法之保護國

（二）兩國派員勘定邊境

此次諒山之捷。馮子才以七十老翁。帕首當前。軍勢大振。越南父老。簞食迎師。已具席捲之勢。而天津和約之報。忽至鎮南。當時軍士大憤。至於投鎗頓足。而二千年之越藩。遂爲白人之附屬矣。

劃界紀略二十

光緒十三年五月。總理衙門慶親王與駐華法使恭思當。在北京續議滇越界務五條。茲錄

其關於界務者。係自雲南河口地方起。向東擬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九字記號。抵于高馬白。其西擬甲乙丙丁戊己六字記號。抵于黑江之河中。揭錄如左。

(一) 滇越界。自小賭咒河南岸狗頭寨。照圖上甲字。自西徂東計五十里。北邊之聚美社。義肥社等歸中國。南邊有明社歸越南。至乙字。再東則丙字。中越邊界。路經二河。其二河並歸一河。入大賭咒河。又名黑河。自丙字復東走十五里。至丁字。往東北至猛峒下村。即戊字。再經清水河入大河處。爲己字。以河中爲界。從己字至庚字。以大河中爲界。河西之船頭歸中國。河東之偏馬寨歸越南。復北至辛字。經老隘坎。至白石崖。中越各半。復北順偏保卡北保卡中間。入大河之小河東岸。直趨東北。至高馬白。即圖中壬字。

(二) 自龍膊寨滇越邊界。經龍膊河。抵清水河入龍膊河處。其間爲圖中甲字。自此西南至綿水灣。入賽江河處。其間爲乙字。以清水河綿水灣歸中國。再西抵籐條江大樹腳爲止。以南歸越南。以北歸中國。大樹腳以西爲丙字。復至金子河入籐條江處。以河中爲界。爲丁字。渡金子河三十里。至戊字。西至猛蚌渡以東。入黑江之小河處。其間爲圖中己字。自戊至己。順河之中流爲界。從己字往西。以黑河之河中爲界。將來由中法兩國。遴派官員。前往會同辦理安設界牌事宜。

之處。又順南辣河至南辣河注黑江之處。又從黑江中心至南馬河。即南納河爲止。

(三)滇越邊界自黑江與南馬河相注之處起。至湄江止。改繪如下。

自南馬河至注黑江之處。界線順南馬河至河源處止。又向西南順分水嶺。至南杆河南烏江兩水發源處。又自南烏江發源處。界綫順南烏江與南臘河並各支河中間之分水嶺。其西邊之漫乃、倚邦、易武、茶山等處。歸中國。其東邊之猛烏、烏得、各處。歸越南。界線又至南峨河發源處。繞南峨河及注南臘河南岸諸水發源之山。以至南臘河注湄河。在於猛獮西北之處而止。

按猛烏、烏得者。普洱府所轄兩土司也。猛烏近甯洱縣。烏得近思茅廳。據李仙江之上遊。與暹羅接壤。即英所謂江洪地也。

劃界紀畧二十二

光緒十一年。清廷派周德潤、鄧承修。前往雲南、廣西、廣東會勘邊界。唯雲南界務。由周德潤、會商岑毓英。與法使狄隆。劃分五段。已如前述。至兩粵界務。由鄧承修與張之洞、李秉衡等。會同商辦。法初勘界之使。爲浦理燮。第二次改派狄隆。俱狡執百端。久而未定。經由總理衙臣。與法國駐華使臣恭思當。往返爭辯。始克就緒。唯界線所經。未有圖籍垂後。茲姑就中越

劃界紀略二十一

光緒二十一年。法人以法緬條約之關係。應得湄江以東之江洪地。然緬甸云亡。按照中英條約。江洪之地。已歸中國領有。於是法人向中國索其地。已如前述。中國斯時。原無承認代緬還地之理。况又與中英條約衝突乎。乃是年五月。總理衙門慶親王。竟與法公使施在北京續議界務專條附章五條。茲錄其關於界務者。

舊壤喪失十六

(一) 滇越邊界第二段。自丁字處至戊字處止。界綫改繪如下。

界線自丁字處起。向東北至漫美止。又自漫美向東至清水河之南岸止。漫美歸越南。猛峒上村(猛峒山)猛峒中村猛峒下村各地歸中國。

(二) 滇越邊界第五段。自龍膊寨起。至黑江止。界綫改繪如下。

自龍膊寨滇越第五段界線。溯龍膊河。至紅崖河入龍膊河處。即圖上甲字處爲止。自甲字處向西北偏北。順分水嶺至平河發源處。又順平河水起河至木起河注打保河之處。又順打保河至打保河注南拱河之處。又順南拱河至南拱河注南那河之處爲止。又界線溯入寶河。至入寶河與廣思河合流之處。又溯廣思河。即順分水嶺。以至南辣河與北辣河相注

交界隘卡。臚列於左。

桂邊卡隘考

吾國以兩粵雲南與法領越南交界。論其邊防。則粵防欽廉。桂防鎮南關。歸重於龍州。滇防馬白關。歸重於蒙自。夫欽州地狹易防。且廣東之勢。在水不在陸。而雲南則蒙自之蓮花灘。乃必由之路。元江則水道通焉。而由馬白關踰賭咒河。可入越之宣光。其要亦與鎮南等。茲論桂邊。綿亘千有餘里。與越之諒山高平宣光接壤。自土忠州。遷隆峒巡檢。土思州。土思陵州。寧明明江。憑祥三縣。上下凍土州。龍州縣。上龍土巡檢。安平土州。龍英土州等境。俱相毗連焉。原設隘所。凡一百有四。分卡六十有六。此外又有關汛峒等。自關（鎮南）以東。如明江縣之由隘。寧明縣之羅隘。思陵土州之愛店隘。自思州之百崙隘。剝機隘。自關以西。若龍州之平而水口兩關。下凍土州之啣隘。梗花隘。歸順州之頗洞隘。龍邦隘。小鎮安之平猛洞隘。剝淦隘。百懷大隘。皆其著名者也。而山箐紛歧。隨地堪虞。由邕甯遷隆峒至天保縣鎮邊縣。入越南要道。共一百六十四處。袤長千八百餘里。其天保鎮邊各隘。尙有險可據。至其東則有平坦亦名爲隘者。守土者其可不防患未然哉。茲將各屬與越接壤諸隘。備載於下。其尤著者。則詳其道里方位焉。

邕寧縣 遷隆峒二隘 剝馬隘 柏心隘

按雍正十二年。查勘遷隆峒與越南萬甯州以十萬山下小河南北分界。以渠那隘歸越南。而於遷隆添置剝馬柏心二隘。

(崇善府) 土司州四隘十一卡 淦涕隘 馱膺隘 馱夏卡 那先卡 九特卡 板

吞卡 那曾隘 權相隘 同戶卡 那雷卡 按鄒圖桂粵邊界至於板吞卡則板吞以東已屬內埔矣

按雍正四年。於馱膺隘設注港。邕浪。上店。馱鑪。四鳳。五卡。合之乃為十一卡。

思陵土州十四隘四卡 隘店隘 即愛店隘距州北三十里。距越南派站村三里有徑路三處 那支隘 弄了卡 辨強隘

那當隘 那河隘 那窩隘 那篷隘 亭寨隘 派衣隘 板蘭隘 板達隘 恭敬

卡 板痕卡 康歡卡 板邦隘 叫荒隘 峒夏村隘

寧明縣十二隘 那宵隘 板立隘 板宙隘 板蘭隘 板增隘 板卻隘 東門隘

羅隘 在州西八十里緊接越南 扣山隘 板龍隘 板得隘 板漂隘

明江縣六隘一卡 新村卡 蒙村隘 閘門隘 舊村隘 那校隘 由隘 在上石西土州西三十里土名

笏竹根接越南文淵州界有商路通諒山驅驢市 馱門隘

憑祥縣六隘一關

鎮南關

在縣西南四十五里一名大南關即界首關也左右石山高插雲表中設關建城關外三十里即坡疊驛為越南入貢之道建自明初前清太平知府甘汝來重修關外有甌柱二謂係新息銅柱舊處其實非也

南關隘

坤隆隘

邑口隘

絹村隘

亢英隘

平公隘

上下凍土州三隘九卡

咄咄隘

在州東北三十里西接越南石林州之那賴十一里

隴委隘

隴鶴卡

隴覽卡

黃花

隘

在州西三十二里距越南那安村二里

允懷卡

菊叻卡

荷亮卡

界板卡

滄刀卡

枯城卡

權果卡

龍州縣二關一峒十二隘二卡

水口關

在縣西北九十五里接越南馱龍村界

平而關

在縣西南九十五里接越南平瑞村界

隴廂

隘

叫黃隘

那曳隘

敢門隘

黃宜隘

俸村隘

合石隘

妙監隘

斗奧隘

隴茗隘

那河隘

淹布隘

叫欽卡

胡櫻卡

羅回峒

上龍土巡檢司十二隘一卡

隴久隘

苛村隘

在司西北七十五里距越南趁隘村十里外有小路二處

那苗隘

給村

隘

黃囊卡

鵝村隘

盜村隘

達零隘

武德隘

供村隘

把也隘

暖寨隘

黃角隘

安平土州十隘二州一峒

乙村隘

痛村隘

探考隘

下淡隘

上淡隘

三村隘

多烈隘

底墩隘

兔零隘

古鏡隘

那營峒

煙卻洲

化隆州

(天保縣)

下雷土州四隘五卡

下骨隘

更隘

黃旁卡

亭蒿隘

木村卡

連隘

在縣南二十里至越南下琅州之那峒榜柯各十里中隔高嶺外以大河為界隘房在嶺上凡可通處以木柵堵塞

隴里卡

隴芷卡

審村卡

湖潤寨巡司一隘三卡 馱野隘 冀費卡 馱野卡 冀平卡 三卡俱接越南界各壘石牆安柵欄於上

清西縣八隘九卡二汛二峒 冀懷隘 冀漢卡 弄音卡 鼓架卡 屯軍卡 咄透

卡 以上五卡共小路十四處俱以大石壘築 頻响隘 在縣南六十里至越南上琅州禧泡村五里隘前大河流入夷地兩岸砌石牆河面橫塞巨木以鐵練束之施鹿角木柵隘房在河邊兩峽間有卡二處把總

一員官兵五十名 篤村卡 壬莊卡 屯隘 打邏卡 上勾隘 龍邦汛 在上勾隘內半里 琴

頓隘 琴汛 四邦隘 歌巴卡 榮勞隘 祿峒 峨漕隘 計峒

鎮邊縣七隘七卡三村 平孟隘 在縣東南一百八十里至越南高平省朔洪隘十五里路口寬五十餘丈內外皆填以木柵間隔有溪流出夷地以石砌牆下開水竇隘外西南接

鄰村一帶土山俱掘濠小路八處俱以大石堵築隘房在 弄蓬卡 魁來卡 波利小卡 峒隆隘

山下外委一員官兵九名土勇三十名協守有卡三處

坡脚卡 剝淦隘 在縣西南一百八十里至越南保樂州幹隘三十里隘前大洄自雲南流來下流入保樂境兩岸砌石牆中竇寬一丈五尺設橫木以鐵練束之隘房在兩峽間官兵五名土勇二十名

防守有卡一處 上龍卡 上下蓋隘 一名邱匡隘在縣西南一百九十里至越南保樂州平門隘十五里隘前土坡稍平右而陡峭踰坂接連石山山半成夾道以石壘斷有小路一處亦以

石塞之隘房在山下官兵六名 欄杆卡 剝堪隘 怕懷子隘 怕懷大隘 在縣西南一百九十里至越南保樂州那馬隘五里

那波村 者賴村 者欣村 打面梁卡 距怕懷大隘四十里至此已接雲南界

第九節 東南沿海之界

中國東南臨海。初無他國之接界。唯昔有琉球朝鮮兩藩。抱繞於東海黃海渤海之外。當是時。中國勢力範圍。實直接太平洋之洪濤巨浪。非如今日之濱臨內海也。乃自近時。兩藩相

繼合併於日。吾國東南藩籬。於焉盡撤。七省具唇亡齒寒之觀。顧朝鮮滅於日。已述如前。茲述琉球之滅亡。

(一)琉球在瀛建正東千七百里之地。合多數島嶼而成國。明洪武五年。琉球察度王遣使稱臣獻方物。太祖待之。恩禮有加。賜善操船者三十六姓。以便往來。遂奉中國正朔。朝貢不缺。清康熙元年。遣使冊封尙質爲王。定二年入貢之例。自此每新王即位。必來請封。我國亦必遣使往封。故琉球恭順異常。稱我國爲父國。

日本明治政府成立。持帝國主義。定統治琉球之方針。同治十年。琉球民遭颶風。漂落台灣。爲生蕃牡丹族所掠殺。日人大譁。乃向琉球行果決處分。封尙恭王爲藩王。列華族。賜邸宅於東京。遣使至中國。詢台灣生蕃。是否屬中國版圖。中國答覆失詞。日本乃進軍台灣。中國亦發援軍。率賴英使調停。恭親王與大久保利通。結中日和約。其第一條云。

日本此次爭台灣。係保民義舉。中國不認爲不是。

基此一條。遂將我五百年琉球藩屬。斷送於日本。不啻默認證據也。光緒元年。(明治八年)日政府禁琉球。向中國派慶賀使。朝貢使禁用中國正朔。其卒也。夷爲沖繩。變藩國爲郡縣。顧琉球撤藩前後。中國沿海失地。爲香港台灣二島。及澳門半島。述之如左。

舊壤喪失十七

香港故爲荒島。不過漁家數十居之而已。道光十七年。林則徐督粵。焚英商鴉片。復修戰備。以拒英人。英人不得逞。乃北走陷定海。進白河。於是清廷褫林職。詔琦善督粵。琦善乃盡反林則徐之所爲。撤水師。散丁壯。英窺無備。率艦進攻。琦善大驚。遺書議和。於烟價外。許開放廣州。割讓香港。繼而英人陷廈門。舟山。鎮海。甯波。大犯長江。卒至結南京條約。香港全島。遂淪於英。今英香港政廳所轄之全面積（含九龍半島在內）達三千三百六十方里。

舊壤喪失十八

澳門半島。明史稱濠鏡。當明正德十六年（西歷一五一七年）葡萄牙之印度總督。遣使至粵。求締約。地方官優遇之。自是葡商來益衆。嘉靖中。廣東附近葡人居住地。有上川。電白。澳門。三處。此外如浙之舟山。寧波。閩之泉州。亦多葡商出入。嗣各地葡商。均爲吏民所逐。於是澳門始專爲葡人貿易要港。嘉靖十四年。開澳門爲葡通商地。年科地租二萬金。繼而葡人屢求減少地租。至萬歷二年。減爲年租五百兩。雍正八年。始爲澳門租界。界線周圍一千三百八十餘丈。光緒十三年。總理衙門。因辦理洋藥稅。以香港爲總匯之區。又慮奸商市儉。倚之爲逋逃藪。必須英葡兩國會辦方可。惟葡爲無約之國。遽與磋商。頗多要求。遂承認葡人

永遠管理澳門。而澳門遂失。其面積爲一百三十方里。

舊壤喪失十九

台灣巨東南海中。審其地勢。蓋南嶺之脈。東渡海爲澎湖三十六島。而盤結於台灣。地臨熱帶。擁黑潮。雨水饒足。土脈膏腴。可富可強。可戰可守。昔施琅謂東南形勢。在海不在陸。台灣雖一島。實腹地數省之屏蔽。諒哉言乎。是島在明季。爲荷蘭人所盤據。嗣被逐於明遺臣鄭成功。當時招民墾土。禮賢下士。台灣荒島。於是大闢。迨康熙朝。爲前清所統一。清季建爲行省。以經營之。乃甲午一敗。割畀日人。澎湖列島。夷爲他人要塞。而東南之形勢。於焉盡失。

劃界紀略二十三

今日吾國海疆。西起東興鎮。以廣東臨南海。閩浙臨東海。蘇魯奉臨黃海。而抵於鴨綠江口。獨向來論中國南端者。皆極於海南島榆林港。果爾將置西沙羣島於界外乎。述西沙羣島。西沙羣島。在海南島陵水縣榆林港東南二哩許。舊稱七洲洋。爲往來香港南洋必經之路。海水雖深。而多暗礁。故稱險道。分東西兩會。東曰阿非特里特羣島。西曰忌尼先羣島。忌尼先羣島。有大小登近。杜林門。八杜羅。羅拔文尼。等六島。暗礁連絡。形如新月。忌尼先。即新月之意也。

此外更有帕蘇加島。連可倫島等。而特里屯島爲最南。在北緯十五度四十六分。西經五度十二分之間。爲中國版圖最南之點。由浮沙堆積而成。長可一英里。闊及英里三分之二。環以石花。海鳥羣翔。棲宿卵育其間。所遺糞壤甚富。

渤爲中國領海說

渤爲登萊遼東兩半島所拱抱。口門復有纍纍貫珠之廟羣島。歷落不斷。而爲之封鎖。以形勢論。一望而知其爲中國領海也。斯地也。堯曰嵎夷。周屬幽州。明時山東。實由登萊而北。轄及金復。以歷史論。固久矣。爲中國領海也。乃清季因熊岳漁業。與日人齟齬。牽及海權問題。當時以強弱異勢。公理弗彰。今請即國際公法詮釋之。

國際公法上。凡沿海各國。對於沿海之港灣內海等。在定界以內。得保其完全之主權者。謂之領海。舊以距海岸三海里爲度。自一八九四年。巴黎萬國國際公法會議後。以六海里爲領海之定界。六海里以外。則爲公海。

今吾國登萊半島。登州角。北距遼東半島之老鐵山嘴。爲一百九十里。其間之廟列島。自登州岬附近之長山島而北。爲大小黑山島。猴雞島。高山島。陀磯島。大欽島。小欽島。以及南城隍島。北城隍島。數約十六七。迤邐相連。其距離無逾六海里者。不待言矣。其最北之北城隍

島。北距老鐵山爲七十二華里。研究其爲領海與否，只當即此以斷之耳。案英美一海里，均合我國三里有奇。但法之一海里，則長五五五米突。爲我國九里，又一五九〇三七五尺。

萬國國際公法會議，既在巴黎，即當以法之海里爲斷。法之一海里，抵吾九里有餘。六海里，卽五十四里有餘。吾之老鐵山嘴，與北城隍島之相距，折半爲三十六里，不猶在法之六海里以內乎？況領海，舊定距海三里，嗣改距岸六里，係因礮彈擊射，遠度而增。試問此次歐戰，最巨之礮，激射之遠爲何若？不已遠逾三十六里乎？脫敵船航於老鐵山嘴及城隍廟島間，適中之地，而南北擊射，北岸南島之民，其能安居乎？則今日以後之渤海，爲中國領海，更彰然明矣。

茲就國界以外之前清失地面積總括於左。

東北失地 庫頁島及黑龍江流域 失於俄及日 三、一三〇、五七〇方里

西北失地 阿爾泰巴爾喀什特穆爾圖三
泊至天山脊南 失於俄 一、五〇六、〇〇〇方里

西南失地 拉達克 失於英 一二〇、〇〇〇方里

野人山 大金沙江上游及潞江以東 失於英 九二〇、六七〇方里

	東南失地		
	瀾滄江以東之江洪地	失於法	七、〇〇〇方里
	澳門	失於葡	一三〇方里
	臺灣及澎湖列島	失於日	一三〇、〇〇〇方里
	香港	失於英	三、三六六方里
合 計			五、八一四、七〇六方里

最新民國地理總論 第一章 疆域

北京师范大学

图书馆

八十六

登記號 北02/076

北京高等師範
學校叢書之一

最新民國地誌總論之部

發售
預約

本校地理教授白月恒新著

本誌分撰為二十餘類計六十萬言並附圖
數十幅裝訂兩厚冊每部定價四元預約二
元五角欲購布皮金字者外加大洋八角預
約截止期限陰歷十二月二十日年終出書

發售預約處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圖書館
琉璃廠中華書局公慎書局
煤市口漢英圖書館
漢花園北京大學出版部
外省各大書坊

民國九年十一月十四日出版

國界小誌

定價三角

著作者盧龍白月恒

總發行所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

圖書館

分售處 各大書坊

此書有著作
權不准翻印

